

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https://www.cathayholdings.com/securities/>

股票代碼：000888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 Securities Corporation Co., Ltd.

一一四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羅壯豪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2) 23269888

E-MAIL：johnsonlo@cathayse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呂錦棠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 23269888

E-MAIL：ben@cathaysec.com.tw

二、總公司暨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甲、總公司：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218 號 3 樓、4 樓、7 樓

電話：(02) 2326-9888

乙、分公司：

- 國際證券分公司：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218 號 3 樓、4 樓及 7 樓
電話：(02) 7711-3892
- 敦南分公司：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218 號 5 樓之 1
電話：(02) 7732-6889
- 板橋分公司：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一段 216 號 4 樓
電話：(02) 8964-3888
- 館前分公司：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57 號 2 樓
電話：(02) 2316-8688
- 高雄分公司：高雄市中正三路 55 號 9 樓之 2、9 樓之 3
電話：(07) 228-5888
-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台灣大道二段 573 號 11 樓
電話：(04) 3701-3888
- 松江分公司：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90 號 2 樓
電話：(02) 2181-2888
- 忠孝分公司：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219 號 5 樓
電話：(02) 7711-7888
- 新莊分公司：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555 號 2 樓
電話：(02) 2201-5666
- 桃園分公司：桃園市中正路 1125 號 2 樓
電話：(03) 356-7866
- 台南分公司：台南市民生路一段 62 號 3 樓
電話：(06) 225-9666
- 光榮分公司：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6 號 20 樓之 2
電話：(07) 972-3000
- 府城分公司：台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一段 189 號 10 樓
電話：(06) 700-7330
- 新竹分公司：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五街 210 號 2 樓
電話：(03) 622-36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無。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辛宥呈、邵志明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 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cathaysec.com.tw>

目 錄

項 目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5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89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9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9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1
參、募資情形	92
一、資本及股份	92
(一) 股本來源	92
(二) 主要股東名單	93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93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93
(五)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93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4
二、公司債	94
三、特別股	94
四、海外存託憑證	9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	9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94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94
肆、營運概況	94
一、業務內容	95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99

項 目	頁次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10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1
五、勞資關係	102
六、資通安全管理	104
七、重要契約	106
伍、財務狀況、經營結果檢討分析及風險評估事項	112
一、財務分析	112
二、財務狀況	113
三、財務績效	114
四、現金流量	115
五、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5
六、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5
七、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報表刊印日止之事項	117
八、其他重要事項	122
陸、特別記載事項	12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0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0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0
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索引	160

壹、致股東報告書

114 年全球金融市場在關稅、通膨與地緣政治升溫的挑戰下，展現強韌性與多元成長動能。美國經濟延續穩健表現，S&P 500 指數全年因受惠於 AI 應用深化與科技股領漲，收近 6,900 點再創新高；歐洲市場在能源價格回穩後逐步復甦；亞洲則受惠於供應鏈重組與新興市場消費力提升，呈現亮眼成長。台灣加權股價指數全年上漲逾 25%，收於 28,964 點，日均量達 5,309 億元，再次刷新紀錄。

憑藉全體同仁的努力與創新，國泰證券在變化多端的市場環境中繳出亮眼成績：台股經紀市佔率達 4.41%，穩居市場第五；複委託蟬連十年市佔率第一；全年稅後淨利突破 45 億元，再創歷史新高；客戶數已達 244 萬人，持續擴大普惠金融影響力。

國泰證券在台股定期定額市佔率穩居市場第一，陸續推出「日日扣」、「智慧加減碼」及「單筆申購 100 元」等服務，讓投資更彈性、智慧化。智能語音助理「阿發」提供 24 小時客服支援，讓投資人隨時隨地完成 ETF 首次上市申購，全面提升數位體驗。

更進一步結合集團資源，首創「小樹點定期定額」服務，讓消費累積的點數直接轉化為投資本金，僅需 100 點即可申購超過 260 檔熱門股票與 ETF，結合生活消費與投資理財，打造「存點變存股」新場景，重新塑造點數經濟新風貌。國泰證券持續以創新服務驅動市場變革，引領全民投資邁向智慧新時代。

114 年台灣複委託市場持續成長，全年成交金額突破 10 兆元再創新高，國泰證券複委託全年成交金額突破 2.2 兆元，市佔率達 21.09%，零售市場市佔率更高達 26.4%，大幅領先同業，展現普惠金融的深厚基礎。

以降低投資門檻為核心，我們陸續推出美股定期定額、美股 ETF 手續費超優惠均一價、美股即時碎股交易與最低申購金額只要 1,000 美元的小額債券 App 持續構建一站式跨境投資平台，讓投資人輕鬆便捷的買進全球市場，享受新興產業蓬勃成長的甜美果實並穩健累積資產。

國泰證券本年度在永續金融與責任經營獲多項殊榮，公平待客評比入列前 25% 且連續兩年獲證交所反詐騙評鑑肯定。藉由建構大數據風控系統、升級客服反詐專線，並推動教育課程深入偏鄉與原民部落，實踐「防詐、阻詐、識詐」，榮獲證交所「卓越獎」肯定。

第 18 屆金彝獎勇奪「傑出金融創新獎」、「傑出人才培育獎」與「傑出 ESG 永續獎」三大獎項，展現責任金融的深厚基礎與創新能量。此外，亦連續三年入列「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資訊揭露較佳名單」，展現公司治理與責任經營上的持續精進與承諾。未來將持續以責任金融為核心，深化 ESG 商品、數位創新與跨境投資，推進資本市場邁向永續共榮與淨零新篇章。

回顧 114 年，國泰證券在全球市場波動中展現穩健成長，於台股經紀、複委託業務、數位創新均繳出亮眼成績，並獲得永續金融及公平待客等多元獎項肯定，充分實踐普惠金融的初衷。

展望未來，金融體系與全球市場仍持續面臨虛擬資產、地緣政治與供應鏈重塑之變遷。AI 的快速發展除正改變消費者採購行為，並為金融創新注入新動能；從生成式 AI 強化投資研究、

智慧客服提升服務體驗，到助力風控法遵及碳排追蹤，皆將重塑每一個證券從業人員的工作模式。我們過去在競爭的產業環境裡，有幸透過數位券商營運模式進行蛻變，期許能夠展翅飛躍，成為最多投資人選擇的 AI 券商。

董事長 莊 順 裕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15年4月15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註7)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莊順裕	男 61~70歲	114.06.26	3年	102.07.12	註6	註6	註6	註6	0	0	0	0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國泰醫療財團法人監察人、財團法人國泰世華銀行文教基金會董事等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吳當傑	男 61~70歲	114.06.26	3年	114.06.26	註6	註6	註6	註6	0	0	0	0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 會顧問、 曾任華南 金控董事 長、華南 銀行董事 長、土地 銀行董事 長、財政 部政務次 長、金融 監督管理 委員會常 務副主任 委員及證 券期貨局 局長、台 灣金融服 務業聯合 總會秘書 長(政治大 學財政研 究所碩士)	國泰金控、國泰 人壽、國泰產險 獨立董事；國泰 世華銀行常務 (獨立)董事；財 團法人中華民國 會計研究發展基 金會顧問；財團 法人亞太金融研 究發展基金會、 財團法人陳果夫 先生獎學金基金 會、財團法人黃 朝琴獎學基金會 董事；台北大學 財政系系友會常 務監事；社團法 人中華民國國立 台北大學校友總 會監事會召集 人；行政法人國 家運動產業發展 中心監事等	無	無	無	無
----------	------	-----	-------------	-----------	----	-----------	----	----	----	----	---	---	---	---	--	--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余佩佩	女 61~70歲	114.06.26	3年	114.06.26	註6	註6	註6	註6	0	0	0	0	維格餅家(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緯創資通(股)公司獨立董事、鴻廷投資管理顧問董事、曾任卓毅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美商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香港)董事總經理、美商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總經理、	國泰金控、國泰人壽、國泰產險、緯創資通獨立董事；維格餅家(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合衆力(股)公司董事長；鴻廷投資管理顧問、天脈科技(股)公司、珂境旅行社(股)公司董事等	無	無	無	無
----------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周冠成	男 51~60 歲	114.06.26	3 年	106.12.22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0	0	0	0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曾任國泰投顧總經理(中國北京清華大學 EMBA 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美國達拉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MBA) 企業管理碩士)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國泰世華銀行文教基金會董事等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柳進興	男 71~79 歲	114.06.26	3 年	96.03.01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0	0	0	0	曾任國泰金控總稽核(美國愛荷華大學統計所精算碩士)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常駐監察人等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鄭有欽	男 51~60 歲	114.06.26	3 年	114.06.26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0	0	0	0	國泰金控資深副總經理、曾任國泰世華銀行資深副總經理、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國泰金控資深副總經理；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等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羅壯豪	男 51~60 歲	114.06.26	3 年	110.02.04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0	0	0	0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曾任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洪大慶	男 51~60 歲	114.06.26	3 年	111.12.23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0	0	0	0	國泰金控副總經理、曾任國泰人壽副總經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協理(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國泰金控副總經理、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兼總經理、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傅伯昇	男 51~60 歲	114.06.26	3 年	107.03.01	註 6	註 6	註 6	註 6	0	0	0	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紐西蘭威靈頓維多利亞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財團法人國泰建設文化教育基金會董事等	無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6：本公司為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 7：兼職情形以 115 年 2~3 月資料為準。

114 年度金控子公司年報附表資料

表一：法人股東之大股東

114 年 4 月 14 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68%、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8%、群益台灣精選高息 E T F 基金專戶 4.63%、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 S G 永續高股息 E T 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3.84%、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3.18%、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為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0%、勞工保險基金 1.33%、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1%、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3%、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卓越 5 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13%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 年 4 月 14 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同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96%、佳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85%、良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85%、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70%、萬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9%、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8%、震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7%、宗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75%、同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9%、良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7.74%、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81%、萬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1%、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45%、震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4%、宗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 E T F 基金專戶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 S G 永續高股息 E T 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無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為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勞工保險基金	無
百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宏圖 31.47%、同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68.52%、蔡宗翰 0.01%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瑋德惠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卓越 5 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無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莊順裕 (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曾任國泰證券總經理，具備 5 年以上證券工作經驗，具有證券專業知識、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 100% 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係母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本人、本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 本人非為與公司有財務及業務往來特定公司或機構之持股 5% 以上股東。 	0

<p>吳當傑 (獨立董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顧問、曾任華南金控/華南銀行董事長皆逾2年、台灣土地銀行董事長逾1年、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常務副主任委員逾5年/證券期貨局局長逾4年、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秘書長逾9年 ■ 擔任金融行政或管理工作經驗5年以上，並曾任薦任八職等以上或同等職務，成績優良，符合銀行、保險及證券專業資格。 ■ 擔任國泰金控/國泰世華銀行/國泰人壽/國泰產險獨立董事皆逾6年，具備經營管理經驗，可健全有效經營證券商業務，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具備5年以上工作經驗，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符合獨立董事專業資格。 ■ 具備管理、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專長。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之獨立性。 ■ 本人除擔任本公司之母公司國泰金控及其100%持股之子公司國泰人壽、國泰世華銀行、國泰產險獨立董事以外，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係母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本人、本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本人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第5至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非為與公司有財務及業務往來特定公司或機構之持股5%以上股東。 ■ 本人及配偶未擔任「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2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 	<p>3</p>
-----------------------	---	---	----------

<p>余佩佩 (獨立董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曾任美商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香港)董事總經理逾 5.5 年、美商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總經理逾 2.5 年、美商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香港)經理/副總裁 5 年、瑞士商瑞士聯合銀行(股)公司(臺北分公司)助理副總裁逾 4 年、美商花旗銀行(股)公司(臺北分行)經理逾 2.5 年，具備證券機構工作經驗 5 年以上，具有證券專業知識、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擔任國泰金控/國泰人壽/國泰產險獨立董事皆逾 3 年，具備經營管理經驗，可健全有效經營證券商業務，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具備 5 年以上工作經驗，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符合獨立董事專業資格。 ■ 具備管理、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專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之獨立性。 ■ 本人除擔任本公司之母公司國泰金控及其 100% 持股之子公司國泰人壽、國泰產險、獨立董事以外，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 100% 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係母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本人、本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本人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5 至 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非為與公司有財務及業務往來特定公司或機構之持股 5% 以上股東。 ■ 本人及配偶未擔任「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 2 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 	<p>3</p>
<p>周冠成 (董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任國泰證券總經理、國泰期貨董事長、曾任國泰投顧總經理，具備 5 年以上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具有證券專業知識、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 100% 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係母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本人、本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 本人非為與公司有財務及業務往來特定公司或機構之持股 5% 以上股東。 	

<p>柳進興 (董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曾任國泰金控總稽核，具備5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具備證券、期貨或金融專業知識及經營管理經驗，可健全有效經營證券商業業務，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 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係母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本人、本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 本人非為與公司有財務及業務往來特定公司或機構之持股 5%以上股東。 	
<p>鄭有欽 (董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任國泰金控資深副總經理、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國泰世華銀行資深副總經理、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具備5年以上金融或企業管理所需之工作經驗，具有證券專業知識、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 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係母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本人、本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本人非為與公司有財務及業務往來特定公司或機構之持股 5%以上股東。 	
<p>羅壯豪 (董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任國泰證券資深副總經理、曾任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具備5年以上證券、期貨、金融或保險機構工作經驗，具有證券專業知識、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 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係母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本人、本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 本人非為與公司有財務及業務往來特定公司或機構之持股 5%以上股東。 	
<p>洪大慶 (監察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任國泰金控副總經理、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長兼總經理，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具備證券、期貨或金融專業知識及經營管理經驗，可健全有效經營證券商業業務，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除擔任公司之監察人之外，非公司董事，亦非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 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係母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本人、本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 本人非為與公司有財務及業務往來特定公司或機構之持股 5%以上股東。 	

<p>傅伯昇 (監察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任國泰世華銀行副總經理，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具備證券、期貨或金融專業知識及經營管理經驗，可健全有效經營證券商業務，符合證券專業資格。 ■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除擔任公司之監察人之外，非公司董事，亦非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 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係母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本人、本人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均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 本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 ■ 本人非為與公司有財務及業務往來特定公司或機構之持股 5%以上股東。 	
----------------------	---	---	--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1.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選任董事會成員時均用人唯才，全體董事皆為碩士級（或以上）學歷，專業知識與技能橫跨財務金融及企業管理等多元領域，更具備豐富產業經驗、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實務能力，全數符合「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規範。
2. 國泰證券注重董事會組成之多元化與性別平等，本屆（第 8 屆）董事會現任 7 席董事，包含 3 位非執行董事、2 位獨立董事（其中 1 位女性：余佩佩女士）及 2 位具備員工身分之董事（總經理周冠成先生及資深副總經理羅壯豪先生），獨立董事占比為 29%。
3. 國泰證券現女性董事占比為 14%，惟因本公司為國泰金控 100% 控股子公司，董事均為母公司所派任之法人代表，須同步考量集團治理架構、職能配置與整體人事規劃，且本公司業務特性具有高度專業需求（如證券、期貨或金融專業知識及經營管理經驗等），目前可由母公司指派、並同時符合專業能力與職務經驗要求的女性人選相對有限。

(二) 董事會獨立性：

1. 國泰證券本屆（第 8 屆）董事會現任 7 席董事，包含 2 名獨立董事及 5 名董事，所有董事會成員皆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所規定之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且 2 名獨立董事均未有連任達三屆情事，有效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及強化董事會之監督功能。
2. 董事會於 114 年共召開 8 場董事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董事整體出席率（含委託出席）達 100%。每場董事會召開時，如有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皆會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遇有利益衝突之虞時，皆予以迴避，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以維持董事會獨立運作之正當性。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事，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註 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 人			備註 (註 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周冠成	男	107.02. 01	-	-	-	-	-	-	國北京 清華大 學 EMBA 高級管 理人員 工商管 理碩士 美國達 拉斯大 學企業 管理研 究所企 管碩士	國泰期貨 (股)公司董 事長 財團法人 國泰人壽 慈善基 金會董 事 財團法人 國泰世 華銀行 文教基 金會董 事	-	-	-	
資深副 總經理	台灣	陳俊昇	男	93.05. 17	-	-	-	-	-	-	廈門大 學博士	無	-	-	-	
資深副 總經理	台灣	李玉梅	女	106.08. 18	-	-	-	-	-	-	中興大 學	國泰金融 控股(股)公 司副總經 理 國泰期貨 (股)公司監 察人	-	-	-	
資深副 總經理	台灣	邱如萍	女	110.02. 04	-	-	-	-	-	-	美國波 士頓大 學碩士	國泰期貨 (股)公司董 事 國泰資本 (亞洲)有 限公司董 事	-	-	-	
資深副 總經理	台灣	吳孟展	男	110.03. 09	-	-	-	-	-	-	淡江大 學碩士	國泰資本 (亞洲)有 限公司資 深副總 經理	-	-	-	
資深副 總經理	台灣	羅壯豪	男	111.01. 27	-	-	-	-	-	-	中正大 學碩士	國泰期貨 (股)公司董 事	-	-	-	
資深副 總經理	台灣	林聖斌	男	112.04. 28	-	-	-	-	-	-	中正大 學碩士	無	-	-	-	
資深副 總經理	台灣	許維仁	男	107.02. 09	-	-	-	-	-	-	實踐大 學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趙行健	男	105.04.28	-	-	-	-	-	-	台北大學碩士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	台灣	黃議瑋	男	104.02.07	-	-	-	-	-	-	英國雪菲爾哈倫大學碩士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總經理	台灣	楊暉騏	男	102.08.23	-	-	-	-	-	-	東吳大學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梁國基	男	96.06.01	-	-	-	-	-	-	輔仁大學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陳慧玲	女	103.05.01	-	-	-	-	-	-	臺北大學碩士	無	協理	莊榮源	配偶	
副總經理	台灣	鄭建弘	男	105.04.28	-	-	-	-	-	-	東海大學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綦孝文	男	105.04.28	-	-	-	-	-	-	成功大學碩士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林淑娟	女	110.04.28	-	-	-	-	-	-	政治大學碩士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陳志成	男	111.02.15	-	-	-	-	-	-	中正大學碩士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專案協理	-	-	-	
副總經理	台灣	林聖達	男	107.11.01	-	-	-	-	-	-	輔仁大學碩士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蔡俊榮	男	105.04.28	-	-	-	-	-	-	中央大學碩士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邱佳怡	女	109.08.19	-	-	-	-	-	-	淡江大學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張天慧	男	110.11.09	-	-	-	-	-	-	美國奧克拉荷馬市立大學碩士	無	-	-	-	
副總經理	台灣	呂錦棠	男	114.07.18	-	-	-	-	-	-	元智大學碩士	無	-	-	-	
業務副總經理	台灣	楊佳祥	男	108.01.30	-	-	-	-	-	-	淡江大學碩士	無	-	-	-	
業務副總經理	台灣	吳旖茹	女	107.03.14	-	-	-	-	-	-	東吳大學	京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業務副總經理	台灣	練靜彤	女	108.05.14	-	-	-	-	-	-	英國杜倫大學碩士	無	-	-	-	
業務副總經理	台灣	沈宏斌	男	112.03.09	-	-	-	-	-	-	美國普渡大學	無	-	-	-	
業務副總經理	台灣	蔡宗益	男	114.03.06	-	-	-	-	-	-	中正大學碩士	無	-	-	-	
業務副總經理	台灣	梁淑敏	女	114.11.13	-	-	-	-	-	-	清華大學	無	-	-	-	
業務副總經理	台灣	蕭淑芬	女	114.11.13	-	-	-	-	-	-	東吳大學碩士	無	-	-	-	

業務副 總經理	台灣	方子承	男	114.11. 13	-	-	-	-	-	-	中央大 學碩士	有福畜牧 場負責人	-	-	-	
資深協 理	台灣	李亭芳	女	110.03. 09	-	-	-	-	-	-	政治大 學碩士	無	-	-	-	
資深協 理	台灣	李志峰	男	108.08. 14	-	-	-	-	-	-	美國約 翰霍普 金斯大 學碩士	無	-	-	-	
資深協 理	台灣	賴俊男	男	108.08. 14	-	-	-	-	-	-	雲林科 技大學 碩士	無	-	-	-	
資深協 理	台灣	郭嘉騏	男	106.06. 29	-	-	-	-	-	-	輔仁大 學	無	-	-	-	
資深協 理	台灣	謝孟瑩	女	113.01. 06	-	-	-	-	-	-	東吳大 學	無	-	-	-	
資深協 理	台灣	林馥儀	女	107.08. 15	-	-	-	-	-	-	中正大 學碩士	無	-	-	-	
資深協 理	台灣	吳祥福	男	111.05. 13	-	-	-	-	-	-	政治大 學碩士	無	-	-	-	
資深協 理	台灣	陳冠群	男	111.05. 13	-	-	-	-	-	-	淡江大 學	無	-	-	-	
資深協 理	台灣	忻維毅	男	114.11. 13	-	-	-	-	-	-	政治大 學碩士	無	-	-	-	
協理	台灣	黃義光	男	107.11. 01	-	-	-	-	-	-	延平高 中	無	-	-	-	
協理	台灣	涂淑霞	女	108.01. 30	-	-	-	-	-	-	台北商 業技術 學院附 設空中 進修學 院	無	-	-	-	
協理	台灣	莊榮源	男	108.08. 14	-	-	-	-	-	-	大同大 學碩士	無	副總 經理	陳慧 玲	配偶	
協理	台灣	高碧玲	女	108.11. 12	-	-	-	-	-	-	輔仁大 學碩士	無	-	-	-	
協理	台灣	蔡慧芳	女	109.08. 19	-	-	-	-	-	-	台北商 專	無	-	-	-	
協理	台灣	黃信傑	男	109.11. 11	-	-	-	-	-	-	澳洲西 雪梨大 學碩士	無	-	-	-	
協理	台灣	林宗慶	男	111.05. 13	-	-	-	-	-	-	華梵大 學碩士	無	-	-	-	
協理	台灣	陳純懿	女	112.07. 22	-	-	-	-	-	-	銘傳商 專	國泰金融 控股(股)公 司企業架 構師	-	-	-	
協理	台灣	蕭珠茜	女	113.01. 31	-	-	-	-	-	-	文德女 中	無	-	-	-	
協理	台灣	何旻儒	女	112.05. 11	-	-	-	-	-	-	成功大 學碩士	無	-	-	-	
協理	台灣	林建名	男	112.11. 09	-	-	-	-	-	-	淡江大 學	無	-	-	-	
協理	台灣	楊智莉	女	111.11. 10	-	-	-	-	-	-	中國科 技大學	無	-	-	-	
協理	台灣	謝佩琪	女	113.05. 01	-	-	-	-	-	-	輔仁大 學	國泰金融 控股(股)公	-	-	-	

												司專案經 理晉得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協理	台灣	陳思 妤	女	113.05. 15	-	-	-	-	-	-	輔仁大 學碩士	無	-	-	-	
協理	台灣	郭政 良	男	114.03. 06	-	-	-	-	-	-	臺灣大 學碩士	無	-	-	-	
協理	台灣	張根 榮	男	113.05. 15	-	-	-	-	-	-	臺灣大 學	無	-	-	-	
協理	台灣	連俊 豪	男	113.05. 15	-	-	-	-	-	-	中華技 術學院	無	-	-	-	
協理	台灣	吳佳 浩	男	114.11. 13	-	-	-	-	-	-	立德管 理學院 碩士	無	-	-	-	
協理	台灣	呂慧 青	女	114.08. 15	-	-	-	-	-	-	輔仁大 學碩士	無	-	-	-	
協理	台灣	蔡佩 芸	女	115.03. 11	-	-	-	-	-	-	元智大 學碩士	無	-	-	-	
資深業 務協理	台灣	張永 和	男	103.04. 01	-	-	-	-	-	-	東海大 學	無	-	-	-	
資深業 務協理	台灣	鍾雅 慧	女	108.11. 12	-	-	-	-	-	-	逢甲大 學	無	-	-	-	
資深業 務協理	台灣	呂淑 惠	女	108.11. 12	-	-	-	-	-	-	臺灣師 範大學 碩士	無	-	-	-	
資深業 務協理	台灣	楊嘉 一	男	107.04. 25	-	-	-	-	-	-	輔仁大 學碩士	無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蔣良 美	女	106.01. 01	-	-	-	-	-	-	中興大 學	財團法 人秦啟 烈紀念 基金會 董事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蘇育 德	男	111.05. 13	-	-	-	-	-	-	銘傳大 學碩士	無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許俊 達	男	112.07. 22	-	-	-	-	-	-	長榮大 學	無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郭建 良	男	113.10. 01	-	-	-	-	-	-	東吳大 學	無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陳建 中	男	113.10. 08	-	-	-	-	-	-	臺南大 學碩士	無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林龍 瑞	男	114.03. 06	-	-	-	-	-	-	臺北大 學	無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黃琛 汶	男	114.11. 13	-	-	-	-	-	-	政治大 學碩士	無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周國 祥	男	114.11. 13	-	-	-	-	-	-	臺北大 學碩士	無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邱明 婷	女	115.03. 11	-	-	-	-	-	-	朝陽科 技大學 碩士	無	-	-	-	
業務協 理	台灣	鄭安 喬	女	115.03. 18	-	-	-	-	-	-	東吳大 學碩士	寰翰永 續資本 顧問 有限公 司負責 人	-	-	-	
經理	台灣	吳瑞 菁	女	112.11. 09	-	-	-	-	-	-	政治大 學	無	-	-	-	

經理	台灣	蔡相如	男	113.05.01	-	-	-	-	-	-	銘傳大學碩士	無	-	-	-	
經理	台灣	吳俊傑	男	113.05.15	-	-	-	-	-	-	龍華科技大學	無	-	-	-	
經理	台灣	吳欣瑜	女	114.05.15	-	-	-	-	-	-	淡江大學碩士	無	-	-	-	
經理	台灣	侯嘉玲	女	114.07.18	-	-	-	-	-	-	交通大學碩士	無	-	-	-	
經理	台灣	陳俊宇	男	114.08.15	-	-	-	-	-	-	臺灣海洋大學	無	-	-	-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董事報酬係參酌各該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及同業通常水準，提報董事會同意後核發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司機報酬 1,710 仟元，租車費用 468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H	本公司(註 8)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9)I
低於 1,000,000 元	周冠成、柳進興、羅壯豪、吳當傑、余佩佩、魏永篤、潘維剛、鄭有欽	周冠成、柳進興、羅壯豪、吳當傑、余佩佩、魏永篤、潘維剛、鄭有欽	柳進興、吳當傑、余佩佩、魏永篤、潘維剛、鄭有欽	柳進興、潘維剛、鄭有欽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余佩佩、魏永篤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羅壯豪	吳當傑、羅壯豪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周冠成	周冠成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莊順裕	莊順裕	莊順裕	莊順裕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 1：為國泰金控代表人，另獨立董事為魏永篤及潘維剛。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

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傅伯昇	-	-	-	-	\$75	\$75	0.002%	0.002%	\$4,840
監察人	洪大慶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7)D
低於1,000,000元	傅伯昇、洪大慶	傅伯昇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洪大慶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人	2人

-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周冠成	\$53,079	\$55,158	\$3,233	\$3,233	\$145,916	\$146,584	-	-	-	-	4.49%	4.55%	\$7,939
資深副總經理	羅壯豪													
資深副總經理	李玉梅													
資深副總經理	邱如萍													
資深副總經理	陳俊昇													
資深副總經理	吳孟展													
資深副總經理	林聖斌													
資深副總經理	許維仁													
副總經理	黃議瑄													
副總經理	楊暉騏													
副總經理	趙行健													
副總經理	梁國基													
副總經理	恭孝文													
副總經理	鄭建弘													
副總經理	陳慧玲													
副總經理	林淑娟													
副總經理	陳志成													

副總經理	林聖達													
副總經理	蔡俊榮													
副總經理	邱佳怡													
副總經理	張天慧													
副總經理	呂錦棠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李玉梅、呂錦棠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鄭建弘、蔡俊榮	鄭建弘、蔡俊榮、呂錦棠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淑娟、陳志成、林聖達、梁國基、邱如萍、張天慧、邱佳怡、綦孝文、羅壯豪、陳俊昇、許維仁	李玉梅、林淑娟、陳志成、林聖達、梁國基、邱如萍、張天慧、邱佳怡、綦孝文、羅壯豪、陳俊昇、許維仁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林聖斌、陳慧玲、趙行健、楊暉騏	林聖斌、陳慧玲、趙行健、楊暉騏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吳孟展、黃議瑋、周冠成	吳孟展、黃議瑋、周冠成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2 人	22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

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5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周冠成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陳俊昇				
	資深副總經理	李玉梅				
	資深副總經理	邱如萍				
	資深副總經理	吳孟展				
	資深副總經理	羅壯豪				
	資深副總經理	林聖斌				
	資深副總經理	許維仁				
	副總經理	趙行健				
	副總經理	黃議瑋				
	副總經理	楊暉騏				
	副總經理	梁國基				
	副總經理	陳慧玲				
	副總經理	鄭建弘				
	副總經理	綦孝文				
	副總經理	林淑娟				
	副總經理	陳志成				
	副總經理	林聖達				
	副總經理	蔡俊榮				
	副總經理	邱佳怡				
	副總經理	張天慧				
	副總經理	呂錦棠				
	業務副總經理	楊佳祥				
	業務副總經理	吳旖茹				
業務副總經理	練靜彤					
業務副總經理	沈宏斌					
業務副總經理	蔡宗益					
業務副總經理	梁淑敏					

業務副總經理	蕭淑芬			
業務副總經理	方子承			
資深協理	李亭芳			
資深協理	李志峰			
資深協理	賴俊男			
資深協理	郭嘉騏			
資深協理	謝孟瑩			
資深協理	林馥儀			
資深協理	吳祥福			
資深協理	陳冠群			
資深協理	忻維毅			
協理	黃義光			
協理	涂淑霞			
協理	莊榮源			
協理	高碧玲			
協理	蔡慧芳			
協理	黃信傑			
協理	林宗慶			
協理	陳純懿			
協理	蕭珠茜			
協理	何旻儒			
協理	林建名			
協理	楊智莉			
協理	謝佩琪			
協理	陳思妤			
協理	郭政良			
協理	張根榮			
協理	連俊豪			
協理	吳佳浩			
協理	呂慧青			
協理	蔡佩芸			
資深業務協理	張永和			
資深業務協理	鍾雅慧			
資深業務協理	呂淑惠			
資深業務協理	楊嘉一			
業務協理	蔣良美			
業務協理	蘇育德			
業務協理	許俊達			
業務協理	郭建良			
業務協理	陳建中			

	業務協理	林龍瑞				
	業務協理	黃琛汶				
	業務協理	周國祥				
	業務協理	邱明婷				
	業務協理	鄭安喬				
	經理	吳瑞菁				
	經理	蔡相如				
	經理	吳俊傑				
	經理	吳欣瑜				
	經理	侯嘉玲				
	經理	陳俊宇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酬金之給付係採職能薪制，即參酌各當事人年度之績效考核結果及責任目標達成度等量化指標決定後給付之。

單位：仟元

年度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13年	219,983	222,918	4,176,807	5.27%	5.34%
114年	236,574	239,345	4,501,319	5.26%	5.3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統計期間：114.1.1-114.12.31)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莊順裕	8	0	100%	114/06/26 改選、連任 董事長
董事	周冠成	8	0	100%	114/06/26 改派、連任
董事	柳進興	8	0	100%	114/06/26 改派、連任
董事	羅壯豪	8	0	100%	114/06/26 改派、連任
董事	鄭有欽	3	1	75%	114/06/26 新任，在職 期間董事會 開會 4 次。
獨立董事	吳當傑	4	0	100%	114/06/26 新任，在 職期間董事 會開會 4 次。
獨立董事	余佩佩	4	0	100%	114/06/26 新任，在 職期間董事 會開會 4 次。

獨立董事	魏永篤	4	0	100%	114/06/26 卸任，在 職期間董事 會開會 4 次。
獨立董事	潘維剛	4	0	100%	114/06/26 卸任，在 職期間董事 會開會 4 次。
監察人	洪大慶	8	0	100%	114/06/26 改派、連任
監察人	傅伯昇	7	0	88%	114/06/26 改派、連任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莊順裕	本公司董事長 113 年度年終獎金、年度特別獎勵金暨長期激勵獎金核給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周冠成、羅壯豪	本公司受利害關係人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委託辦理國內及國外期貨交易輔助業務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柳進興	本公司與國泰人壽、國泰世華銀行、國泰產險共同向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集團點數，並分攤費用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周冠成、羅壯豪	本公司與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證券投資暨期貨顧問委託契約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周冠成、羅壯豪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簽訂資訊系統暨設備人員共用合約書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魏永篤、潘維剛、余佩佩	辦理借貸屬利害關係人發行之有價證券，暨以定價或競價交易向利害關係人借入有價證券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魏永篤、潘維剛、余佩佩	請同意授權本公司買賣屬利害關係人發行之有價證券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柳進興	本公司與國泰人壽、國泰世華銀行、國泰產險、國泰投信等4家子公司共同續向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購「數位互動平台任務牆服務」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莊順裕	本公司董事長月報酬調整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莊順裕、余佩佩、周冠成、羅壯豪	請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鄭有欽	本公司向國泰世華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及金融交易額度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莊順裕、柳進興	本公司與國泰金控暨其子公司共9家公司辦理資訊共用，並共同簽署「國泰金控暨子公司資訊共用計畫框架合約書」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擔任負責人之企業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周冠成、羅壯豪	115年度本公司內部稽核查核計畫案。	議案內容涉及左列董事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於 114 年並未執行董事會評鑑事宜。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無	無	無	無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第 8 屆董事及監察人於 114 年 6 月就任以來，均積極進修以持續加強專業職能、接軌國際 ESG 主流趨勢，114 年間共累積場進修 59 場次課程、時數總計 127.7 小時，涵蓋 ESG、氣候變遷、資訊安全、金融友善、反詐騙及公司治理等內容。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長	莊順裕	114/04/2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	3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
		114/11/10	國泰綜合證券	2025 年資安暨個資教育訓練	1
		114/11/24	國泰綜合證券	2025 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董監事教育訓練	1
獨立董事	吳當傑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07/2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5 資安講座】金融業人工智慧治理趨勢分享	0.4
		114/07/2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5 年性騷擾防治課程	0.3
		114/08/12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5 年金融友善教育訓練	2
		114/08/12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第 234 期)-家族信託規劃與運用	3
		114/08/20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公司治理專題講座(114 年第十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金融保險業最佳實務介紹	3
		114/09/0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 21 屆(2025)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全球環境巨變下，董事會在企業策略塑造中的角色	3
		114/09/1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5 年董事高階管理人員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	1
		114/11/1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5 高階主管智識推廣】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IRB)	0.5
		114/11/2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	金控公司暨本國銀行內部稽核座談會	3.5
		114/11/27	國泰綜合證券	2025 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董監事教育訓練	1
		114/11/27	國泰人壽保險	2025 年董監高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年度教育訓練教材	1
		114/11/27	國泰人壽保險	2025 年董監高管公平待客教育訓練	0.5
		114/11/27	國泰人壽保險	2025 年董監高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1
114/12/05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永續風險管理與治理	3		
獨立董事	余佩佩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09/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地緣政治下資安治理及管理	3
		114/09/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前全球經濟情勢與川普新政的效應	3
		114/10/15	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董監事暨高階主管研習班-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IFRS17 變革之經營管理影響及財務報表解讀	
		114/11/27	國泰人壽保險	2025 年董監高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年度教育訓練教材	1.0
		114/11/27	國泰人壽保險	2025 年董監高管公平待客教育訓練	0.5
		114/11/27	國泰人壽保險	2025 年董監高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1
		114/11/28	國泰綜合證券	2025 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董監事教育訓練	1
董事	周冠成	114/04/28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友善服務準則	2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09/25	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證券虛擬資產防詐案例	1
		114/11/07	國泰綜合證券	2025 年資安暨個資教育訓練	1
		114/11/07	國泰期貨	2025 AML/CFT 教育訓練	0.5
		114/11/21	國泰綜合證券	2025 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董監事教育訓練	1
董事	柳進興	114/04/2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	3
		114/06/04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金融保險業資安面臨的挑戰與未來趨勢	3
		114/06/23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永續揭露新趨勢：IFRS S1 與 S2 內容解析及對保險業的影響與因應	3
		114/10/15	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IFRS17 變革之經營管理影響及財務報表解讀	3
		114/11/21	國泰綜合證券	2025 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董監事教育訓練	1
董事	鄭有欽	114/10/15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實務及案例解析	3
		114/10/17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詐騙手法剖析及洗錢相關法規案例介紹	3
		114/10/22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金融風險管理	3
		114/10/23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創造多元共融組織環境，從職場霸凌事件談 DEI 推動與領導力提昇之必要性	3
董事	羅壯豪	114/04/2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	3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09/25	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證券虛擬資產防詐案例	1
		114/10/23	國泰期貨	2025 AML/CFT 教育訓練	0.5
		114/11/07	國泰綜合證券	2025 年資安暨個資教育訓練	1
		114/11/18	國泰綜合證券	2025 年營業部門督導主管與指定人員 AML 教育訓練	1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監察人	洪大慶	114/04/2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	3
		114/07/02	國泰金控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0.5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07/1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高階經理人薪酬與 ESG 績效制度設計	3
		114/08/12	悠遊卡公司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	0.5
		114/11/21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	2025 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董監事教育訓練	1
監察人	傅伯昇	114/04/2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	3
		114/05/1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5 年上半年資訊安全基礎課程	1
		114/08/29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2025 年永續金融知識線上課程	3
		114/09/0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5 年董事高階管理人員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	1
		114/10/3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2025 年下半年資訊安全暨物聯網基礎課程	1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統計期間：114.1.1-114.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洪大慶	8	100%	114/06/26 改派、連任
監察人	傅伯昇	7	88%	114/06/26 改派、連任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1. 監察人與本公司員工雙向之溝通管道皆屬暢通，如遇致監察人之信函及訊息將予以

轉寄(達)，且監察人亦得隨時與本公司員工直接聯繫。

2.本公司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監察人每年不定期（至少一次）與總稽核及稽核單位進行溝通座談會議，座談會議紀錄並陳報董事會。

2.本公司監察人及總稽核均列席董事會，總稽核於各次董事會陳報「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內容包含稽核業務辦理情形及內外部稽核之重要事項。

3.本公司稽核單位對本公司之稽核報告、及外部檢查意見，均交付各監察人。

4.本公司發生重要事項，均函報各監察人。

5.本公司監察人得視上述事項之內容或隨時視需要，與總稽核溝通與討論。

6.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均遵循「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各治理事項。	符合「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100%持股之子公司，並無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需處理。 (二)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100%持股之子公司。 (三) 本公司已訂定「對利害關係人為授信以外交易之管理政策與內部作業規範」、「與交易觀察對象交易自律規範」及「防火牆政策」，並據以執行。 (四)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行為守則」、「內部人員開戶委託買賣有價證券及期貨管理辦法」，並據以執行。	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公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15條及「公司法」第128條之1規範，由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一) 本公司遵循「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關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治理目標並落實執行。 (二)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並未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暫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四) 本公司於續聘會計師時，均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符合「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	V		本公司設置有董事會議事單位並自民國108年起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符合「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1.本公司遵循國際查驗標準「AA1000 利害關係人參與標準」5 項原則：依賴程度、責任、張力、關注程度、影響程度及多元觀點，鑑別出7 類利害關係人，分別為投資人(股東)、員工、客戶、社會、媒體、政府及主管機關、供應商。</p> <p>2.本公司藉由各種方式及管道與其溝通，以了解其需求及對我們的期許，也作為擬訂永續發展政策與相關計畫參考依據。有關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其對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回應作法均逐年揭露於本公司之永續報告書當中。</p> <p>3.本公司為有效回應利害關係人之客戶期待，設置全年無休的服務管道，包含24小時智能助理系統查詢，也可於客服中心服務時間致電客戶服務專線，或親臨全臺各分公司辦理；客戶亦可透過線上官網留言VOC、客服信箱、國泰證券LINE@官方帳號以及官方Facebook粉絲專頁平台進行雙向溝通，提供有效回饋。</p>	符合「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100%持股之子公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15條及「公司法」第128條之1規範，由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公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15條及「公司法」第128條之1規範，由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p>(一) 本公司已架設官方網站(網址：https://www.cathaysec.com.tw/)並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財務業務(綜合年報)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本公司現有以下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1. 本公司已設置英文網站(網址：https://www.cathaysec.com.tw/english/)，及完善的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有對外溝通專責單位，負責蒐集及揭露本公司之重要資訊，訊息傳遞及時正確。</p>	符合「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2. 本公司對於重大訊息，均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利社會大眾得即時掌握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重要訊息。 (三) 本公司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符合「證券商管理規則」規範。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敬請參閱「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社會議題部分。 2.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100%持股之子公司，並無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需處理。 3.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每年定期辦理供應商評鑑作業，主要針對供應商之服務品質、產品交期及永續作為等執行綜合性評估。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敬請參閱本表「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部分。 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於114年間累計進修59場次、127.7小時，詳細進修情形敬請參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部分。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資本適足性等管理準則，明確制定各項風險源之管控機制，以落實風險管理制度。 7.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均投保有責任保險。	符合「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暫未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p>	V		<p>1.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p> <p>(1)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100%持股之子公司，該公司於113年訂定「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於董事會下設立功能性委員會以強化永續治理架構，原自101年起設置之「企業永續委員會」改制為「ESG策略委員會」，由前述功能性委員會督導。</p> <p>(2) 本公司經董事會指派「營運企劃部」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責單位，並授權副總經理級之策略發展處處長督導處理相關事務。</p> <p>(3) 本公司除前列專責單位外，另訂定「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要點」，設置跨部門之兼職單位「企業永續委員會」。該委員會由本公司之董事周總經理親自督導，下設綠色營運、責任投資、責任商品、員工幸福、社會共榮及永續治理等工作小組，積極推動各項永續工作。</p> <p>2.各組織之執行情形：</p> <p>(1) 本公司經董事會指派授權「營運企劃部」為專責部門，且於「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明訂該部門負責永續發展、公平待客、盡職治理等ESG事務策略規劃、目標設定與推動。另本公司於「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要點」規範該部為前述委員會之秘書單位。</p> <p>(2) 專責部門辨識與公司營運相關利害關係</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人及其關注的永續議題，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以及我國永續發展政策目標，納入發展策略及核心業務決策參考聯合國SDGs永續發展目標，並依據國泰金控「氣候、健康、培力」永續主軸暨重大性原則，每年辦理重大議題分析，據此訂定短中長期目標策略目標、行動方案，並檢視執行成效。</p> <p>(3) 推動單位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 本公司定期將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以利監督執行成效，有關114年度全年推動永續發展成果業已提報115年3月10日董事會。</p> <p>3.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p> <p>(1) 本公司董事會自訂定「永續發展短中長期政策」以來，均定期審度時事與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修訂前述政策。為有效督導溫室氣體排放情形，董事會於前述政策中更訂有：「經理部門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碳盤查資訊」規範，以健全氣候治理架構。</p> <p>(2) 本公司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周邊單位之政策指引、法規、函令，結合國泰金控各項永續政策擬定永續發展藍圖，逐年依據ESG三大面向，由董事會訂定依據短、中、長期年度永續發展目標政策暨KPI，為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擘劃落實方向並揭露於永續報告書等管道，相關執行情形則按季提報董事會以利監督執行成效。</p> <p>(3) 本公司參考GRI、SASB等國際準則編製永續報告書並揭露相關ESG資訊，並逐年將永續報告書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並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方網站。</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本公司於114年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wC) 針對本公司根據GRI 準則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證券商永續揭露指標」所編製報告書以及SASB 準則所選定永續績效，依據中華民國確信準則公報第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執行進行獨立有限確信 (limited assurance)，有限確信報告附於永續報告書之附錄。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p> <p>(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p>	V	<p>1.風險評估之邊界</p> <p>本公司依據「證券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2條規範，按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並透過檢視國內外研究報告、文獻，據以評估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等風險，並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包含ESG暨氣候風險管理準則、ESG暨氣候投資風險管理辦法等規章，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風險評估邊界與本附後續各項環境及社會議題之邊界相同，惟整體評估邊界並不包含子公司。</p> <p>2.敘明辨別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相關重大性議題之風險評估標準、過程、結果及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p>(1) 環境議題</p> <p>風險評估項目：氣候變遷</p> <p>考量近年來全球遭遇極端氣候侵襲，本公司自111年起將ESG暨氣候風險納入「風險管理政策」以因應重大氣候風險異常或特殊情況。</p> <p>本公司訂定「ESG暨氣候風險管理準則」及「ESG暨氣候投資風險管理辦法」，將長期投資納入ESG暨氣候風險評估流程，並依據TCFD架構定期進行風險評估</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作業，辨識與分析ESG及氣候自然之風險與機會，本年度總共鑑別11項風險與8項機會，並將結果呈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p> <p>本公司長期關注氣候變遷風險可能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的影響，考量本公司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為範疇之二外購電力，故以再生能源（綠電）使用以因應氣候變遷風險導致電價上漲或使用傳統能源（灰電）可導致影響。本公司於112年試行、113年正式訂定「內部碳定價機制」，且經內部估算，相關風險均在可控範圍當中，本公司更將前述機制與環境永續、生物多樣性進行風險策略連結，從自身營運擴及整體環境。</p> <p>(2) 社會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客戶關係管理 本公司致力成就最有溫度的證券商服務，訂定「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並設有「公平待客推動委員會」，持續關注客戶滿意度、淨推薦值（Net Promoter Score, NPS）及申訴案件數等重要指標，按季將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 另考量近年來詐騙案件頻傳，本公司訂有「反詐騙行動作業辦法」，並指派專責部門「營運企劃部」，由副總經理級之通路事業處處長親自督導。有關相關114年反詐騙相關成果業已於當年11月12日提報董事會以利評估執行成效。</p> <p>(3) 治理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資訊安全風險與營運持續能力 本公司訂有「法令遵循之評估內容與程序、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經董事會遴派法令遵循主管兼洗錢防制官，每</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半年辦理1次風險評估及評鑑，並向董事會及監察人報告法令遵循事項，以實現法令遵循風險之控制與衡量。</p> <p>另就資訊安全風險與營運持續能力部分，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政策、個人資料管理政策及營運持續管理施行規則」，更取得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O 22301營運持續管理系統及BS10012個人資料管理系統國際認證，每年執行認證有效性查核。相關權責部門，定期將執行情形、核心營運系統及設備營運持續能力評估報告提報董事會。</p> <p>風險評估項目：防漂綠議題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機構防漂綠參考指引」之行政指導，訂定「防漂綠自我檢查表」以避免於對外進行金融商品或服務之資訊揭露或聲明時，有未符合名實未符之狀況或資訊不對稱之情形發生。</p>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1.環境管理制度、所依據之法規</p> <p>(1) 管理制度 本公司遵循國內溫室氣體減量相關法規、推動方案與國際科學減量方法論，由董事會於「永續發展短中長期政策」中納入「範疇一、二減碳目標」及「臺灣營業據點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兩項關鍵減碳政策。</p> <p>本公司於112年間於前述政策增訂「經理部門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碳盤查資訊」規範。本公司均定期檢視自身減碳與營運情形，滾動調整相關政策與目標數據，以穩步落實淨零排放目標。</p> <p>本公司於「企業永續委員會」下設「綠色營運」小組負責能源及環境議題之營</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運管理與供應鏈管理，遵循主管機關之政策、法規、函令及國泰金控「企業永續守則、環境及能源政策及永續採購政策」聚焦綠色能源、綠色營運兩大面向，以自身營運活動之減碳作為，帶動產業轉型至永續活動，藉此串聯整體產業價值鏈，發揮永續影響力，共成我國淨零目標。</p> <p>(2) 其他環境管理作為 本公司早自99年即訂定有「節能減碳作業要點」，持續提倡節能減碳觀念發展永續環境，將有效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並於111年響應臺北市政府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政策。 本公司業已取得「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透過系統化管理減少污染風險、強化法規遵循，有效促進節能減廢、降低營運風險。 本公司辦理採購係以國泰金控「永續採購政策」為原則，如能源相關採購項目如為「能源採購項目標準」之設備，應符合相應之採購標準，其餘非屬能源設備項目之採購亦應以綠色環保商品、綠建材、公平貿易等之永續產品為優先。 本公司響應國泰金融集團「碳管理元年」倡議，於113年針對線上服務平台，通過第三方「ISO 14067 碳足跡」國際標準查證。 本公司於114年更依據最新「ISO 14068-1 碳中和」國際標準要求，建立具一致性與透明度的碳中和管理架構並取得第三方認證，依據優先減量、再行移除與最後抵換的碳管理模式，以確保碳中和聲明的可信度。</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同時，本公司依循環境部推動之產品碳足跡與碳足跡減量標示制度，強化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的盤查與揭露，並已就線上服務平台於114年獲核發碳標籤，提供社會大眾更具信任度之環境資訊。本公司致力透過國際標準及國家制度的雙軌接軌，展現對氣候治理的高度承諾，持續推動服務減碳與永續精進。</p> <p>(3) 所依據之法規 就於環境議題，本公司依據之法規依其性質及位階不同，區分為下列類別：</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法規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法規</td> <td>氣候變遷因應法</td> </tr> <tr> <td>自治條例</td> <td>臺北市工商業節能減碳輔導管理自治條例</td> </tr> <tr> <td>政策指引</td> <td>證券期貨業永續發展轉型執行策略 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td> </tr> <tr> <td>自律規範</td> <td>證券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指引 證券業氣候變遷情境分析範例 證券商氣候變遷資訊揭露範例</td> </tr> </tbody> </table> <p>2. 國際標準認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 本公司就於環境議題，取得第三方機構依據以下國際標準所進行之查、驗證：</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ISO標準</th> <th>管理系統或標準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14001</td> <td>環境管理系統</td> </tr> <tr> <td>14064-1</td> <td>溫室氣體查證標準</td> </tr> <tr> <td>14067</td> <td>產品碳足跡標準</td> </tr> <tr> <td>14068-1</td> <td>碳中和標準</td> </tr> <tr> <td>20400</td> <td>永續採購指南</td> </tr> <tr> <td>46001</td> <td>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法規名稱	法規	氣候變遷因應法	自治條例	臺北市工商業節能減碳輔導管理自治條例	政策指引	證券期貨業永續發展轉型執行策略 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自律規範	證券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指引 證券業氣候變遷情境分析範例 證券商氣候變遷資訊揭露範例	ISO標準	管理系統或標準名稱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14064-1	溫室氣體查證標準	14067	產品碳足跡標準	14068-1	碳中和標準	20400	永續採購指南	46001	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	
類別	法規名稱																											
法規	氣候變遷因應法																											
自治條例	臺北市工商業節能減碳輔導管理自治條例																											
政策指引	證券期貨業永續發展轉型執行策略 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																											
自律規範	證券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指引 證券業氣候變遷情境分析範例 證券商氣候變遷資訊揭露範例																											
ISO標準	管理系統或標準名稱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14064-1	溫室氣體查證標準																											
14067	產品碳足跡標準																											
14068-1	碳中和標準																											
20400	永續採購指南																											
46001	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本公司響應國際倡議與政府政策，以綠色思維與積極作為推動營運轉型，採用具環保或節能標章的高效率設備及導入再生能源使用，致力降低營運過程對環境之衝擊，創造一個低碳、敏捷、循環職場，相關措施如下：</p> <p>1.再生能源使用</p> <p>本公司響應國泰金控加入RE100國際倡議，持續導入再生能源使用，以下降營運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近二年數據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13年</th> <th>114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再生能源使用比例</td> <td>60.56%</td> <td>63.69%</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上列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數據為本公司內部自行計算。</p> <p>2.節能與使用效率提升</p> <p>(1)本公司在現行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及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基礎上，持續檢視營運過程產生之環境效益與衝擊，精進優化能源管理流程之能源實踐，於敦南機房建置環境控制系統，經量測電力使用效率(PUE)穩定低於1.3以下，更於總公司職場設置定時器關閉空調及燈具，避免下班時段及休假日產生的非必要用電。</p> <p>(2)本公司積極汰換職場節能照明設備，114年汰換職場老舊照明設備共75盞，同時透過定期清洗維護空調設備，實質提升用電效率。</p> <p>3.落實循環經濟</p> <p>(1)本公司為響應母公司國泰金控加入「永續金融先行者聯盟」，於自身永續策略藍圖中制訂下列目標，且制定具體辦理推動計畫並實施</p>	年度	113年	114年	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60.56%	63.69%	無重大差異
年度	113年	114年								
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60.56%	63.69%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短期政策 115年</th> <th>中期政策 116年</th> <th>長期政策 119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提出一項 循環經濟 的方案</td> <td>提出一項 循環經濟 的方案</td> <td>提出一項 循環經濟 的方案</td> </tr> </tbody> </table> <p>(2) 循環經濟實踐-綠色採購 本公司持續將循環採購納入採購項目當中，優先選擇以租代買，包括公務車及辦公室事務機由自購改以租賃，由廠商提供維修、耗材更換，使產品資源使用效益最大化。另本公司於積極推動優先採購具環保標章之節能產品及設備，另就於職場裝修工程，本公司優先使用綠建材材料，以減少環境衝擊。 本公司致力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全面採購FSC或PEFC影印紙，重要刊物使用大豆油墨印製，並宣導紙張雙面列印，各項非重要文件使用回收紙列印，報廢文件定期送至專業紙廠銷毀，提供再生紙漿來源。</p> <p>(3) 循環經濟實踐-推動無紙化 本公司持續提升客戶對電子式下單需求、推廣電子對帳單及增加數位開戶數，運用電子下單及電子對帳單均超過97%之卓越成果，有效導引客戶等外部利害關係人以數位方式取代實體臨櫃需求與紙張使用。 就於內部營業作業方面，本公司導入電子簽核系統處理公文及數位表單系統進行表單申請、使用集團採購系統作請/採購業與使用eMail或集團內部通訊軟體處理公務聯繫等作為。</p> <p>4.以內部碳定價引領環境永續 (1) 為了深化落實集團「環境永續」主軸，本公司除定期舉辦淨零轉型相關教育訓</p>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提出一項 循環經濟 的方案	提出一項 循環經濟 的方案	提出一項 循環經濟 的方案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提出一項 循環經濟 的方案	提出一項 循環經濟 的方案	提出一項 循環經濟 的方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練外，更於112年試行導入「內部碳定價」機制並於113年正式實施。</p> <p>(2) 114年本公司發起「省電特派員」及「節電競賽」兩項行動，鼓勵員工節約職場用電，共累積54,747度節電效益(內部自行估算)，更結合「內部碳定價」將節電效益轉換為環境公益金。</p> <p>(3) 本公司持續自辦與整合銜接國泰金融集團多項活動，將員工所減少之碳排放換算為碳費，再將其用於採購樹苗。本公司自112年至114年間，攜手子公司國泰期貨，分別於臺東縣池上鄉、新北市淡水區沙崙沿海，共計種下630棵樹苗，達到永續循環的目標。</p>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本公司依據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SB)「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工作小組建議揭露」(TCFD)，依據其框架落實氣候治理(詳請參考本公司年度永續報告書及氣候自然風險管理報告書)：</p> <p>1.氣候治理架構 本公司以董事會為氣候議題之最高決策單位，由董事長擔任主席，每年審議公司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由「企業永續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分別負責氣候策略推動及氣候風險監督管理，定期向董事會呈報執行工作概況。</p> <p>2.氣候風險管理 本公司依照金融穩定委員會公布之TCFD建議書架構，並透過利害關係人及內部高階領導人對環境、社會、公司治理議題之關注程度，均逐年繪製重大氣候變遷風險機會矩陣並定期檢視之，盤查流程包含辨識實體與轉型風險，再評估風險因子之影響性、對營運之衝擊程度，最後依影響程度及發生可能性進行重大性排序，並盡可能針對重大議題執行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以衡量該議題對本公司之財務衝</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擊。分析結果在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均未達單一風險因子情境損失警示水準，尚無重大風險。本公司針對氣候風險情境分析，已考量氣候變遷之不確定性，納入相關參數之未來變化，以避免造成未來潛在風險之低估。</p> <p>本公司依據內部控制三道防線架構，以明確劃分各防線之氣候風險管理職責，建立可靠穩健之氣候風險管理架構。</p> <p>3.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p>為確保降低極端氣候、疫情等風險型態對企業營運造成之影響，並強化風險應變能力及經營韌性，本公司採取以下積極作為：</p> <p>(1) 本公司遵循國泰金控承諾科學減碳目標(SBT)，參考PCAF等國際方法論進行投資組合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設定投資組合減碳路徑與目標，規劃低碳主題投資與轉型計畫，以期發揮本公司金融資產的資金影響力，調適氣候變遷。</p> <p>(2) 本公司於112年取得「ISO 22301營運持續管理系統」國際管理標準認證。本公司與金控共同發展營運持續管理(BCM)策略，強化面對氣候相關天然災害等重大緊急事件時之緊急應變處理能力，確保核心及關鍵業務營運不中斷，以維護客戶權益，並為持續營運之目標而努力。</p> <p>(3) 本公司訂有「營運持續管理準則」，建置完整的通報機制，有效傳達訊息。當遭遇天災等緊急危難事件，將依各事件判斷等級與通報層級，啟動相關緊急應變處理程序及業務復原作業。此外，每年定期舉辦各情境之複合式實地演練，實施異地備援演練時，更已納入對外服務實際運作，以確保發生突發性天災及不可抗拒之因素時，重要關鍵業務不中斷及確保相關備援機制之有效性。</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4) 本公司定期評估核心營運系統及設備，確保營運持續、韌性之能力，並將相關因應方案提報董事會。就於主要風險因子，本公司採取事前防護，事發積極處理之作業原則，以保障營運持續能力與韌性，針對各主要風險因子等訂有相關內部作業規章，規劃妥適因應措施，更投保「企業網路資訊安全保險」以減緩或降低業務中斷、客戶或第三人因受到損害而衍生之賠償風險。</p> <p>(5) 為提升全體人員之風險意識，董事會及經營階層須參加公司治理或風險管理相關課程，而全體員工均須進行風險管理通識課程，並加強ESG及氣候變遷風險意識，114年完訓率達100%。</p> <p>(6) 本公司按照「臺北市工商業節能減碳輔導管理自治條例」辦公場所室內冷氣平均溫度保持在攝氏26度。</p>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1.最近兩年之統計數據</p> <p>(1) 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CO2e)</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13年</th> <th>114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td> <td>50.04</td> <td>51.66</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495.44</td> <td>486.04</td> </tr> <tr> <td>範疇三</td> <td>48.71</td> <td>49.70</td> </tr> <tr> <td>合計</td> <td>594.19</td> <td>587.40</td> </tr> <tr> <td>每百萬元新台幣營收所產生之排碳量</td> <td>0.05</td> <td>0.05</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p> <p>1. 上列範疇二之排放量係採用市場基準，而上列範疇三之排放源僅包含商務差旅、營運據點用水量、廢棄物清運。</p> <p>2.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上列114年數據</p>	年度	113年	114年	範疇一	50.04	51.66	範疇二	495.44	486.04	範疇三	48.71	49.70	合計	594.19	587.40	每百萬元新台幣營收所產生之排碳量	0.05	0.05	無重大差異
年度	113年	114年																				
範疇一	50.04	51.66																				
範疇二	495.44	486.04																				
範疇三	48.71	49.70																				
合計	594.19	587.40																				
每百萬元新台幣營收所產生之排碳量	0.05	0.05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尚在第三方查證當中，故先以內部自行結算數據揭露。最終通過第三方查證之數據將揭露於本公司之永續報告書當中。</p> <p>(2) 用水量 (單位：度)</p> <table border="1"> <tr> <td>年度</td> <td>113年</td> <td>114年</td> </tr> <tr> <td>用水量</td> <td>13,385.50</td> <td>12,848.40</td> </tr> </table> <p>(3) 廢棄物總重量</p> <table border="1"> <tr> <td>年度</td> <td>113年</td> <td>114年</td> </tr> <tr> <td>總重量</td> <td>26.24</td> <td>28.29</td> </tr> </table> <p>說明：上列用水量暨廢棄物總重量為本公司內部自行結算數據。本公司於112及113年度並未有任何有害廢棄物產生。</p> <p>2. 溫室氣體減量政策</p> <p>本公司董事會於「永續發展短中長期政策」，以109年為基礎年，設置可行且兼具前瞻性的減碳路徑，包括「範疇一、二減碳目標」及「臺灣營業據點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兩項政策，更於112年間增訂規範「經理部門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碳盤查資訊」。本公司定期檢視自身減碳與營運情形，滾動調整相關政策與目標數據，以穩步落實淨零排放目標，相關政策內容摘要如下：</p> <p>(1) 範疇一、二溫室氣體減碳目標</p> <table border="1"> <tr> <td>短期政策 115年</td> <td>中期政策 116年</td> <td>長期政策 119年</td> </tr> <tr> <td>累積減碳 30%</td> <td>累積減碳 33%</td> <td>累積減碳 42%</td> </tr> </table> <p>說明：範疇一、二溫室氣體排放量(不含子公司)，係以109年為基準年，該年度本公司範疇一、二溫室氣體排放量為公噸CO₂e。</p> <p>(2) 臺灣營業據點再生能源使用比例</p>	年度	113年	114年	用水量	13,385.50	12,848.40	年度	113年	114年	總重量	26.24	28.29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累積減碳 30%	累積減碳 33%	累積減碳 42%	
年度	113年	114年																				
用水量	13,385.50	12,848.40																				
年度	113年	114年																				
總重量	26.24	28.29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累積減碳 30%	累積減碳 33%	累積減碳 42%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短期政策 115年</th> <th>中期政策 116年</th> <th>長期政策 119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65%</td> <td>75%</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p>3.水資源與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本公司遵循母公司參考利害關係人所重視之重大主題以及ESG關鍵議題，於自身永續策略藍圖中制訂下列水資源與廢棄物管理目標，且訂有具體推動計畫並實施</p> <p>(1) 水資源管理政策、目標與推動計畫</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短期政策 115年</th> <th>中期政策 116年</th> <th>長期政策 119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13.7度/人</td> <td>13.4度/人</td> <td>12.5度/人</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就水資源管理，業已於112年取得「ISO 46001 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認證，由從盤查設備耗水量做起，並逐步汰換設備以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最終減少用水量。</p> <p>(3) 廢棄物管理政策目標、目標與推動計畫</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短期政策 115年</th> <th>中期政策 116年</th> <th>長期政策 119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3.50 公斤/人</td> <td>23.25 公斤/人</td> <td>22.50 公斤/人</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為落實廢棄物減量，持續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委託政府合法立業之廠商辦理清運，確保資源循環再利用、減少廢棄物產生，包含落實垃圾分類、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停售職場內販賣機寶特瓶商品，期望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p> <p>4.各項資訊之驗證情形及其所涵蓋範圍(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p> <p>(1) 驗證情形 有關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均經新加坡商英國標準協會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臺灣</p>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65%	75%	100%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13.7度/人	13.4度/人	12.5度/人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23.50 公斤/人	23.25 公斤/人	22.50 公斤/人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65%	75%	100%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13.7度/人	13.4度/人	12.5度/人																				
短期政策 115年	中期政策 116年	長期政策 119年																				
23.50 公斤/人	23.25 公斤/人	22.50 公斤/人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分公司(BSI,原名香港商英國標準協會太平洋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依據「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查證標準」進行盤查並開立第三方查驗證書。 (2) 所涵蓋範圍 本公司113年、114年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範疇一、二涵蓋臺灣營業據點及海內外子公司,範疇三則涵蓋臺灣營業據點及臺灣子公司。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依照人權相關法規及國際公約 本公司參考國際公認之基本人權政策、我國法規等,以具體作為落實人權政策,給予多元包容與平等機會,禁止一切歧視騷擾,提供合理工時、健康安全職場、結社自由、暢通勞資協商的工作環境,同時我們也高度注意隱私保護,致力創造一個和諧且平等的社會: <table border="1" data-bbox="958 834 1581 1294"> <thead> <tr> <th>類別</th> <th>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國際公約</td> <td>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 聯合國全球盟約 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 國際勞工組織(ILO)公布之核心勞動基準</td> </tr> <tr> <td>法規</td> <td>勞動基準法 金融業公平待客原則</td> </tr> <tr> <td>自律規範</td> <td>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金融友善服務準則 證券商服務失智者或疑似失智者之實務參考做法</td> </tr> </tbody> </table> 2.具體管理方案-制定規章政策 本公司現遵循國泰金控暨自行訂定下列人權與金融友善規章政策與程序: <table border="1" data-bbox="958 1406 1581 1441"> <thead> <tr> <th>類別</th> <th>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body> </table>	類別	名稱	國際公約	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 聯合國全球盟約 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 國際勞工組織(ILO)公布之核心勞動基準	法規	勞動基準法 金融業公平待客原則	自律規範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金融友善服務準則 證券商服務失智者或疑似失智者之實務參考做法	類別	名稱	無重大差異
類別	名稱													
國際公約	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 聯合國全球盟約 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 國際勞工組織(ILO)公布之核心勞動基準													
法規	勞動基準法 金融業公平待客原則													
自律規範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金融友善服務準則 證券商服務失智者或疑似失智者之實務參考做法													
類別	名稱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國泰金控 共同政策</td> <td>人權政策 社會共榮政策 企業永續守則 普惠金融政策</td> </tr> <tr> <td>國泰證券 自行訂定</td> <td>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 永續發展短中長期政策 辦理高齡客戶金融服務自律作 業細則</td> </tr> </table> <p>3.具體管理方案-人權風險管理 為落實人權保障，本公司依據國泰金控「人權政策」執行人權風險調查與管理流程，持續關注利害關係人的各項人權風險，制定並執行相關減緩措施及補償機制，期許有效保障全體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年度永續報告書）。</p> <p>4.具體管理方案-致力推動金融友善 本公司為對社會發揮正面影響力，以金融友善工作執行為人權政策與法規具體實踐作為，除制定作業規章守則建立內部督導機制，更成立跨部門之公平待客推動委員會、企業永續委員會，並將具體落實情形進行查核、檢討、定期提報董事會，以確保金融友善各工作項目具體落實。</p> <p>5.具體管理方案-深化教育訓練 本公司在教育訓練方面設計不同型態課程，董事、負責人及高階經理人暨全體員工，於114年均已接受金融友善或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等弱勢族群權益保障相關教育之訓練課程。 本公司定期於「國泰學習網」開設多元課程，並將人權相關議題融入新人教育訓練，另依據人權風險管理鑑別結果，針對風險較高之議題，開設專門課程以培養員工危機意識，預防人權風險發生。</p>	國泰金控 共同政策	人權政策 社會共榮政策 企業永續守則 普惠金融政策	國泰證券 自行訂定	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 永續發展短中長期政策 辦理高齡客戶金融服務自律作 業細則	
國泰金控 共同政策	人權政策 社會共榮政策 企業永續守則 普惠金融政策							
國泰證券 自行訂定	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 永續發展短中長期政策 辦理高齡客戶金融服務自律作 業細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1.職場多元平等與員工福利</p> <p>(1)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本公司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或其他因素而有差別待遇或歧視。本公司倡議建構性別平等的友善職場環境,尊重多元社會文化,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之獎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截至114年底女性員工占全體員工53.8%。</p> <p>(2) 員工團體保險 本公司深信讓員工無後顧之憂,是讓員工能夠安心工作、幸福生活的關鍵要素,因此為本公司全額負擔保費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含普通傷病給付、死亡給付、殘廢給付、醫療補償金給付及眷屬住院醫療、死亡給付。</p> <p>(3) 休假制度 本公司之休假制度除符合「勞動基準法」之規範外,為營造友善家庭職場,打造更友善的生育環境,特別給付女性員工10天有薪產檢假及9週有薪產假,優於法定7天及8週的規範,而就於其他各類假別(如育嬰留停、產檢假及育嬰減少工作時數)等均不受性別限制,員工均得依法提出申請。</p> <p>(4) 幸福大亨 除上列福利措施外,本公司另有以下各項津貼、禮金與補助等促進友善家庭職場與員工健全身心發展之福利內容:</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 目</th> <th>辦理時間</th> <th>辦理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端午節金</td> <td>農曆五月</td> <td>發放節金</td> </tr> <tr> <td>中秋節金</td> <td>農曆八月</td> <td>發放節金</td> </tr> <tr> <td>生日賀禮</td> <td>每月</td> <td>統一發放國</td> </tr> </tbody> </table>	項 目	辦理時間	辦理方式	端午節金	農曆五月	發放節金	中秋節金	農曆八月	發放節金	生日賀禮	每月	統一發放國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辦理時間	辦理方式														
端午節金	農曆五月	發放節金														
中秋節金	農曆八月	發放節金														
生日賀禮	每月	統一發放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td> <td></td> <td>泰優惠網【小樹點】等值 3000 元</td> </tr> <tr> <td>結婚賀禮</td> <td>不定期</td> <td>員工或其子女婚嫁：發給津貼</td> </tr> <tr> <td>喪葬補助</td> <td>不定期</td> <td>員工或其眷屬亡故：發給津貼</td> </tr> <tr> <td>子女教育補助金</td> <td>四、十月</td> <td>於學期開學後辦理</td> </tr> <tr> <td>健行活動</td> <td>每半年舉辦一次</td> <td>健行登山</td> </tr> <tr> <td>員工旅遊</td> <td>不定期</td> <td>員工自行申請費用補助</td> </tr> <tr> <td>員工年終禮品</td> <td>年底</td> <td>視福委會年度結餘發放禮品或禮券</td> </tr> </table> <p>2. 整體薪酬制度 本公司就薪酬制度訂有「薪津支給辦法」，公平依據員工之資歷、能力與績效，並以政府所訂基本工資為基準，包含固定薪資、績效獎金、員工酬勞、主管加給等，與員工合議工作之報酬。本公司更定期參考同業各類員工薪酬調查報告，檢視市場薪資水準，並針對現有表現優異且深具發展潛力之人才進行調薪，確保薪酬差異化。</p> <p>3. 董監事與經理人薪酬制度 本公司就於董監事及經理人分別訂有「董監事薪酬給付準則」、「經理人薪酬給付準則」暨「經理人績效管理發展準則」，其績效評估與酬金</p>			泰優惠網【小樹點】等值 3000 元	結婚賀禮	不定期	員工或其子女婚嫁：發給津貼	喪葬補助	不定期	員工或其眷屬亡故：發給津貼	子女教育補助金	四、十月	於學期開學後辦理	健行活動	每半年舉辦一次	健行登山	員工旅遊	不定期	員工自行申請費用補助	員工年終禮品	年底	視福委會年度結餘發放禮品或禮券	
		泰優惠網【小樹點】等值 3000 元																							
結婚賀禮	不定期	員工或其子女婚嫁：發給津貼																							
喪葬補助	不定期	員工或其眷屬亡故：發給津貼																							
子女教育補助金	四、十月	於學期開學後辦理																							
健行活動	每半年舉辦一次	健行登山																							
員工旅遊	不定期	員工自行申請費用補助																							
員工年終禮品	年底	視福委會年度結餘發放禮品或禮券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是均有適當之連結，包含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及同業通常水準。</p> <p>前述人員如為實際參與業務執行之董事，則比照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給付準則規定計算及核給績效獎金與留才獎金。</p> <p>本公司之董監事如為母公司國泰金控之負責人所兼任者，則依據國泰金控「負責人兼職應遵行事項準則」，評核內容包含監督兼任公司業務執行狀況、財務營運狀況、風險管理狀況、董事會出席情形等。</p> <p>4.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本公司訂有「績效獎金辦法」以使經營績效與員工薪酬連結，有所規範得以遵循，當本公司年度有稅前盈餘時，將提撥一定比率為績效獎金，並依員工個人當年度工作績效分配。</p>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1.對員工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之措施</p> <p>(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機制 本公司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規範並訂有「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母性健康保護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等，建立支持性的健康工作環境。我們採取以風險為本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機制，建立「職場周全健康促進推動」模式，涵蓋「生理工作環境」、「社會心理工作環境」、「個人健康資源」及「企業社區參與」之4大層面。</p> <p>(2) 職業安全衛生風險評估 本公司參考國際標準及倡議，定期執行職業風險評估，檢視結果並未有高風險因子存在，並採取「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母性員工健康保護計畫」等健康風險減緩措施。</p> <p>(3) 員工支持方案</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本公司採取多樣化支持方案，持續為員工提供「員工協助方案」(EAP)，協助分攤員工各種社會壓力，致力打造友善的工作環境。本公司更於總、分公司職場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設備供緊急時使用外，更提供優於法令的定期員工健康檢查以使員工掌握自身健康狀況。</p> <p>(4) 對員工之教育政策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人權風險管理及職業安全衛生風險評估評估結果，將教育訓練納入風險減緩措施，積極開設各項課程員，如「新僱勞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在職勞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急救人員教育訓練」及「消防安全(火場逃生)教育宣導」，以深化落實員工之職業安全衛生觀念。</p> <p>2.公司所取得相關驗證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暫未取得職業安全衛生之國際認證。但本公司仍積極完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機制。 本公司於114年取得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之「職場健康促進自主評核合格」。</p> <p>3.當年度員工職災事件</p> <p>(1) 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34 1123 1583 1299"> <thead> <tr> <th>項目</th> <th>統計數據</th> </tr> </thead> <tbody> <tr> <td>職災件數</td> <td>9</td> </tr> <tr> <td>職災人數</td> <td>9</td> </tr> <tr> <td>占員工總人數比率</td> <td>6.7‰</td> </tr> </tbody> </table> <p>(2) 職災相關改善措施 就於職災事件，本公司設置有妥善之通報流程，第一時間由員工通報單位主管及職安單位，如屬重大職災事件者，則將於8小時內通報勞動檢查機構。經查，</p>	項目	統計數據	職災件數	9	職災人數	9	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6.7‰	
項目	統計數據											
職災件數	9											
職災人數	9											
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6.7‰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本公司114年間並未發生重大職災事件，9件均為上下班途中發生交通意外或小意外，已加強教育訓練及宣導，以提升員工相關安全意識。</p> <p>4.敘明當年度火災之件數 本公司於114年間並未發生任何火災事件。然本於防範風險於未然的積極態度及確保營運持續可靠，本公司每年定期規劃複合式教育訓練課程，如派訓「防火管理人員訓練」及「疏散演練」等實地演練課程，以建構強大且完善的職業安全衛生防護網。</p>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1.培訓計畫所涵蓋面向及範圍</p> <p>(1) 核心政策與方針 近年來全球正面臨科技轉型與氣候變遷與人才缺法等重大挑戰，在此浪潮下，本公司緊隨國泰金控人才培育主軸，以「科技創新」及「企業永續」為下階段人才培訓發展的兩大核心基礎。本公司經董事會核准訂定「永續人才轉型計畫」及短中長期發展政策，持續關注社會永續發展議題。</p> <p>(2) 培訓計畫所涵蓋範圍 本公司設有「訓練發展委員會」，每年12月依循公司策略目標，檢視人才庫之關鍵人才輪廓及關鍵職能，並確立各單位年度課程需求及訓練計劃，以確保員工訓練方向與公司組織發展一致。從新進員工、基層員工、儲備主管到中高階主管，我們皆為其規劃相對應之實體與線上訓練課程，員工得自由選擇適合自己的課程與學習方式，以達到自我設定的年度發展目標。</p> <p>2.培訓計畫實施情形</p> <p>(1) 新人訓練 每位新進員工到職後皆為員工培育計劃</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的一員，為協助其快速融入團隊，本公司均安排資深員工擔任新進員工的導師，循序漸進傳授工作知識與經驗，讓員工快速熟悉企業文化氛圍。</p> <p>此外，本公司於114年間假國泰人壽淡水教育中心舉辦7個梯次之三天兩夜的新人訓，內容包含公司制度與組織文化介紹，並邀請外部講師設計與公司核心目標與價值理念結合之團隊訓練課程。</p> <p>(2) 專業進修 本公司除依據「證券商負責人與業務人員管理規則」為員工安排符合其核心職能之在職訓練課程外，更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及「員工專業資格證照獎勵辦法」，依據不同職能及部門屬性，規劃與核心職能相符之訓練課程，以及多元化之激勵內容，助益人才長期培育。</p> <p>(3) 主管訓練 本公司整合在職訓練機制，為各級主管安排多元的教育訓練課程，審酌管理職能缺口，開辦管理系列課程，如「主管共識營」、「發揮教練/主管影響力」、「跨世代的員工領導」，使主管更深入了解永續發展的重要性，精進主管領導力與管理職能。本公司運用集團資源，執行新任主管培訓課程，以遊戲化方式設計新晉主管訓練，將Workshop以桌遊融入訓練主題，提高學習效率。</p> <p>(4) 數位轉型 本公司結合國泰金融集團數位轉型的三大核心職能，舉辦三力「對話力」系列講座，藉此提升員工對話力之正確心態及共識。不定期開設「Power Automate 課程」及「AI訓練工作坊」等系列數據分析與流程優化課程，期能提升員工數</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據分析能力，運用科學化系統工具，進行相關產業與市場訊息分析。</p> <p>(5) 永續人才培育 本公司董事會於「永續發展短中長期政策」下訂有「永續人才轉型計畫」，人力資源部依據前述政策，訂定人才培育計畫編列預算做為前述轉型計畫費用。本公司定期實施董監事、高階主管及員工之訓練。每年開設線上或實體課程，且依據員工業務屬性、職能等進行類型化課程安排。</p> <p>為使董事會全體成員均得具備足夠的永續知識與能力，使其有效履行職責，本公司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及進修地圖」，於安排董事、監察人進修課程時，已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會計或法律等面向，其中環境(E)社會(S)及治理(G)永續責任等相關內容，且符合至少占二分之一(含)以上要求。</p> <p>有關本公司全體人員永續資訊進修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112年7月5日中證商會二字第1120003105號函要求之證券商高階經理人及一般職員有關永續金融課程進修教育訓練時數每年應至少3小時規範。</p> <p>本公司於內部即時通訊平台建立永續知識分享頻道，並由內部員工擔任社群經營者，每週定期發文推播ESG相關知識，宣傳主題涵蓋知識、新聞、活動與生活應用類，藉此建立全員永續意識與思維，同時設計內部活動獎勵機制，提高員工參與意願，期能擴大永續影響力。</p> <p>本公司更於114年訂定「永續發展基礎能</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力測驗專案獎勵計畫」,提升全體同仁對永續發展之基本概念與相關議題的理解,引導員工主動學習 ESG 知識。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1.所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 為保護消費者權益,提昇本公司服務品質,本公司就客戶服務所均嚴謹遵循金融主管機關及周邊單位之政策指引、法規、函令,定期了解客戶之屬性與需求,並調整相關金融商品或服務之設計、行銷、通路及爭議處理,本公司業已取得下列國際準則之管理系統認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國際準則認證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消費爭議</td> <td>ISO 10002 客戶申訴處理管理系統</td> </tr> <tr> <td>資訊安全</td> <td>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O 22301 營運持續管理系統</td> </tr> <tr> <td>客戶隱私</td> <td>BS 10012 個人資料管理系統</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與客戶間往來之契約,均依據主管機關及同業公會所訂定規範,明訂雙方應遵守之各項條款,確保本公司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前,均向金融消費者充分說明該金融商品、服務及契約之重要內容,且充分揭露其風險,當消費者與本公司發生爭議時,可據契約內容主張自身權利。</p> <p>2.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之名稱、內容(僅摘列主要政策或作業規章):</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內容範圍</th> <th>政策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公平待客</td> <td>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td> </tr> <tr> <td>消費爭議</td> <td>金融消費爭議處理程序 客訴品質管理規則 消費者保護要點</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國際準則認證名稱	消費爭議	ISO 10002 客戶申訴處理管理系統	資訊安全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O 22301 營運持續管理系統	客戶隱私	BS 10012 個人資料管理系統	內容範圍	政策名稱	公平待客	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	消費爭議	金融消費爭議處理程序 客訴品質管理規則 消費者保護要點	無重大差異
類別	國際準則認證名稱																	
消費爭議	ISO 10002 客戶申訴處理管理系統																	
資訊安全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O 22301 營運持續管理系統																	
客戶隱私	BS 10012 個人資料管理系統																	
內容範圍	政策名稱																	
公平待客	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																	
消費爭議	金融消費爭議處理程序 客訴品質管理規則 消費者保護要點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td> <td>申訴處理作業辦法</td> </tr> <tr> <td>資訊安全</td> <td>資訊安全政策</td> </tr> <tr> <td>客戶隱私</td> <td>個人資料管理政策</td> </tr> <tr> <td>行銷及標示</td> <td>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辦法 運用社群媒體管理辦法</td> </tr> </table> <p>3.金融消費保護及公平待客管理機制 為落實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建立以客戶為中心之經營理念，持續改善客戶滿意度、創造客戶價值、服務最佳化及卓越品牌形象，本公司設有以下妥善管理機制：</p> <p>(1) 建立跨部門委員會 本公司訂有「公平待客推動委員會權責及組織辦法」，由本公司董事周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負責金融消費保護、公平待客之規劃及監督各部門執行，並按季向董事會報告。</p> <p>(2) 高階主管督導暨設置專責部門 本公司董事會訂有「重大議題問責制度實施準則」，明確規範公平待客之專責部門為策略規劃部，由副總經理職級之通路事業處處長督導。</p> <p>(3) 高齡關懷與金融友善 本公司為保障65歲(含)以上之高齡客戶族群，特別推出「高齡首筆交易關懷機制」，於其首筆交易後以外撥電話關懷，以真誠態度提供無微不至的關懷。後續我們也持續關注高齡客戶交易狀況，如有觸發，異常預警機制時，亦將啟動關懷提問因應措施，提醒注意交易風險。 本公司持續落實金融友善，除提供雙語或多國語言之服務外，更陸續於各分公司設置「銀色櫃檯」提供高齡及身心障礙族群友善的金融服務環境，本公司絕</p>		申訴處理作業辦法	資訊安全	資訊安全政策	客戶隱私	個人資料管理政策	行銷及標示	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辦法 運用社群媒體管理辦法	
	申訴處理作業辦法											
資訊安全	資訊安全政策											
客戶隱私	個人資料管理政策											
行銷及標示	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辦法 運用社群媒體管理辦法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大多數營業據已獲得「失智友善組織」資格認證，更修訂「員工獎懲辦法」，對於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等金融友善服務、推動反制詐騙、或其他公平待客事務具優良事蹟予以鼓勵。</p> <p>3.申訴程序：</p> <p>(1) 多元服務管道 本公司全年無休的服務管道，遇有任何問題時客戶可先行使用24小時智能客服系統查詢，也可於客服中心服務時間致電客戶服務專線，或親臨全臺各分公司辦理；客戶亦可透過線上官網留言VOC、客服信箱、國泰證券LINE@官方帳號以及官方FB粉絲團等平台進行雙向溝通，提供有效回饋。</p> <p>(2) 客訴暨爭議處理 客戶如無法獲得滿意答覆或提出申訴，我們即啟動跨單位依據「ISO 10002客戶申訴處理管理系統」之國際標準高規格妥善處理客戶申訴案件，逐一檢視客訴案件討論處理方式及定期檢討，並將處理情形呈報董事會知悉。</p> <p>4.反制詐騙行動：</p> <p>(1) 反詐騙管理機制 為建立有效之推動機制，建立明確之權責劃分，本公司訂有「反詐騙行動作業辦法」，指派專責部門單位為「營運企劃部」，督導主管則為副總經理級之通路事業處長。 另本公司並經董事會決議，修訂「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將防制詐騙行動納入「注意與忠實義務原則」當中，期幫助客戶達到遠離詐騙案件之目標。 有關本公司114年間反詐騙行動成果，業已於同年11月12日提報董事會，以使其</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得有效督導執行成效。</p> <p>(2) 全方位防護機制 考量近來詐騙樣態變化快速，本公司於官方網站建置「詐騙預防」專區、建置「反詐騙」專線，加強客戶關懷提問機制外，更成立「金融反詐大使」團隊普及反詐知識。 資安團隊導入先進監測管理系統即時下架偽冒站台，且定期整理防詐議題與時事，陸續舉辦實體講座、線上課程及發送電子報予全體員工，內容包含深度偽造、社交工程等新興詐騙樣態，以持續強化增強同仁防詐意識與專業能力。</p> <p>5.促進財務健康：</p> <p>(1) 善用數位金融技術 本公司致力結合數位轉型與證券商核心本業，持續檢視自身數位金融服務。為了使更多人能享受即時且便捷的證券服務，本公司持續優化線上服務平台，更於113年間就推出台股「股息再投資服務」以及美股「即時碎股交易」，114年間本公司更推出「小樹點扣抵定期定額」服務，滿足多元客戶的投資需求。</p> <p>(2) 普及證券交易知識 為了使更多人能受益於證券市場交易，享受股息收益，本公司持續辦理定期定額買賣有價證券業務，更針對學生、新住民、高齡（老年人）、原住民族（少數民族）及身心障礙等缺少證券服務之弱勢族群舉辦「金融教育益起GO」之金融暨反詐知識普及活動，積極推廣正確之證券理財觀念以及定期定額業務。</p> <p>(3) 社會共榮 考量社會尚存城鄉、數位乃至財務能力落差情形，本公司遵循國泰金控之社會</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共榮政策暨普惠金融政策，訂有「多元社會共榮計畫」並於永續策略藍圖中推動優先順序及設定關鍵績效指標(KPI)。</p> <p>本公司持續對缺少證券服務之弱勢族群提供金融知識，巡迴全台灣舉辦實體金融知識普及教育暨推廣反詐騙知識講座，受益族群含括身心障礙、學生、青年及原住民等。</p> <p>本公司為了擴大社會影響力，連續兩年間與社會企業合作，組成志工團隊進行老人送餐與關懷行動，同時講授財務健康課程，以滿足高齡長者的需求，具體落實公平待客十大原則中的友善服務、注意與忠實義務兩大原則。</p>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1. 供應商管理政策及相關遵循規範</p> <p>(1) 國際認證 本公司自己取得「ISO 20400 永續採購指南」國際認證，持續將永續議題融入現行之採購管理，包含制定永續採購政策、策略及目標，運用「集團採購作業平台」將永續融入採購實務中，為採購項目得到最佳結果。</p> <p>(2) 管理政策 本公司依循ESG三面向之發展策略，以及誠信治理、健康職場、勞動人權、永續環境、公平營運交易、消費者關注和社會公益等利害關係人關心的7大核心價值，遵循國泰金控「永續採購政策」、永續供應商管理政策及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訂定本公司「採購管理辦法」。</p> <p>2. 供應商管理政策及相關遵循規範之實施情形</p> <p>(1) 永續採購管理流程 本公司建置一套完整的永續採購管理流</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程，辨識供應鏈中的供應商風險，降低上游合作商於提供服務過程中對環境及社會產生之負面影響，以達到事前預防、事中控制及事後補救之管理效果。</p> <p>(2) 供應商管理 本公司定期辦理供應商評鑑作業，就服務品質、產品交期及綠色永續作為等執行綜合性評估，以提升企業採購效益與降低採購風險。</p> <p>(3) 供應商輔導或教育 本公司倡議供應商共同關注及落實人權、職業安全衛生等永續議題，採取整合可持續性指引輔導或教育：</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面向</th> <th>作為</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永續倡議</td> <td>邀請供應商簽署「國泰金控永續價值宣言」承諾落實職業安全衛生、人權政策</td> </tr> <tr> <td>職業安全衛生</td> <td>重要工程合約納入本公司「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td> </tr> <tr> <td>訂定合約範本</td> <td>納入職業安全衛生、安全責任及企業社會責任等條款</td> </tr> </tbody> </table>	面向	作為	永續倡議	邀請供應商簽署「國泰金控永續價值宣言」承諾落實職業安全衛生、人權政策	職業安全衛生	重要工程合約納入本公司「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訂定合約範本	納入職業安全衛生、安全責任及企業社會責任等條款	
面向	作為											
永續倡議	邀請供應商簽署「國泰金控永續價值宣言」承諾落實職業安全衛生、人權政策											
職業安全衛生	重要工程合約納入本公司「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訂定合約範本	納入職業安全衛生、安全責任及企業社會責任等條款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1. 所參考之國際編製準則或指引 本公司訂有「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遵循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參考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發布之GRI永續性報告準則2021年版、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發佈之SASB 準則與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SB)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工作小組建議揭露，並對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逐年編製永續報告書，並於</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方網站以使各利害關係人得即時查閱。</p> <p>2.確信或保證之驗證單位名稱、驗證項目或範圍 本公司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PwC)針對本公司根據GRI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證券商永續揭露指標」所編製報告書以及SASB準則所選定永續績效，依據中華民國確信準則公報第3000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執行進行獨立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有限確信報告均附於永續報告書之附錄。</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本公司均每年發布「盡職治理報告書」，詳盡揭露履行盡職治理情形、責任投資流程及ESG管理機制等重要資訊，於112年至114年均入選臺灣證券交易所所公布之「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資訊揭露較佳名單」，前述報告書業已揭露於本公司官方網站「盡職治理專區」。</p> <p>2.本公司遵循「證券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依照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SB)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建議揭露之框架逐年編製並發布「氣候自然風險管理報告」，前述報告書業已揭露於本公司官方網站「風險管理專區」。</p>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一)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並落實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遵循國泰金控董事會所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暨守則」(下稱誠信政策)。</p> <p>本公司經董事長核准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下稱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以落實公平待客原則並建置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前述誠信政策及行為指南均符合臺灣證交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頒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p> <p>為深化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董事會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資訊安全政策、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風險管理政策、防火牆政策」等規章準則，並由各經理部門依據法令、自律規範及業務需求訂定內部作業規章，建置妥善規範體系，引領全體員工有效落實。</p> <p>本公司於官方網站(網址：https://www.cathaysec.com.tw/)下設「公司治理專區」，揭露所遵循之國泰金控</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經營政策暨守則」暨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利社會大眾查閱。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詳就各業務之執行制訂內部規範，並建立完整之覆核機制、另於「員工行為守則」明確規範各單位主管應定期檢視員工行為 本公司定期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以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本公司規劃新業務時，亦經由嚴謹之審核流程及風險評估，確保消費者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有關本公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7 條第 2 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另於「員工獎懲辦法、從業人員行為管理辦法」明確規範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內部規範。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為發揮價值鏈影響力，本公司於「採購管理辦法」之第四章「廠商資格審查及禁止」，規範應考量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及信譽，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更取得第三方「ISO 20400 永續採購指南」國際認證，且定期執行供應商評鑑作業。行政管理部於辦理議價程序時，邀請得標廠商簽署「國泰金控永續價值宣言」，本公司均積極建議與交易對象簽約時，採包含履行誠信義務條款之合約範本締約。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訂定「企業永續委員會組織要點」，明訂由本公司董事 周總經理擔任該委員會主任委員。同時為將誠信經營與整體營運有效結合，委員會下設永續治理小組，由法令遵循主管擔任組長，成員涵括公司治理主管、洗錢防制、法務及風險管理專業人才。人力資源部則承永續治理小組之推動規劃，積極執行各項落實作為，由上而下，由內而外形塑誠信企業文化，期有效凝聚全員共識，共創永續治理。有關本公司 114 年度之執行誠信經營政策成果，業已於 115 年 3 月 10 日間提報董事會。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規範董事對董事會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或可能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應主動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權責主管及相關單位。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定期檢討制度之設計及執行，內部稽核單位每年擬訂稽核計畫，並由內部稽核人員依年度稽核計畫定期查核前項制度之遵循情形，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五) 為深化落實透明誠信政策，本公司於 113 年間由法務室、人力資源部、資訊安全部、數位營運處等單位，持續開設各類誠信經營、法令遵循、資安防護及公平待客課程，如員工行為守則、員工誠信及道德教育訓練、公平待客原則、客訴處理等，更為董事、監察人以及資深副總經理以上高階主管安排多樣之進修課程以深化誠信意識。在傳統之教育訓練模式之外，本公司更引進「PaGamO」電競學習平台及於「新人訓」納入誠信相關議題，以生活化學習，深植透明誠信價值。為使員工得持續發展能力並與誠信策略績效目標相連結，年度考核更納入「內部控制執行」、「法令遵循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成效評量。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訂定有「檢舉制度」，建立檢舉管道及處理程序，並設置「檢舉信箱」，以鼓勵知悉有公司內部人員涉及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情事者勇於舉報。</p> <p>(二) 本公司訂定有「檢舉制度」，建立檢舉案件調查單位及案件後續調查，並明訂調查完成後之後續措施及保密機制。</p> <p>(三) 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p>	無重大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規定於年報揭露本公司執行誠信經營之情。本公司同時依據「證券商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參考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永續性報告準則暨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發佈之 SASB 準則，逐年於永續報告書中納入誠信經營推動情形揭露。前述年報及永續報告書均揭露於本公司官方網站（網址：https://www.cathaysec.com.tw/）及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聲明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承諾將發揮機構投資人之專業與影響力，考量環境、社會、公司治理 (ESG) 等企業永續經營因素，落實責任投資精神，透過積極參與被投資企業股東會投票、與被投資企業適當互動溝通等方式，促進本公司所投資之企業重視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以增進本公司本身、客戶及股東之長期價值。本公司每年度製作盡職治理報告，並揭露於本公司官方網站。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15年3月10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除附件所列事項外，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期貨交易法一百一十五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5年3月1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順裕



簽章

總經理：周冠成



簽章

稽核主管：林淑娟



簽章

資訊安全長：陳志成



簽章

2.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附件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4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金管會於113年11月18日至12月9日對本公司進行一般業務檢查，發現對客戶尚未清償違約交割金額，未依所訂分層負責表辦理違約結案作業即通報結案，及受理實際違約未結案且未滿5年之客戶開立證券新帳戶、辦理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專業投資人資格審核作業，未盡合理調查責任並向投資人取得合理可信之佐證依據、辦理境外結構型商品審查作業，對商品合理性、適當性及風險等級審核事項，有未依規定辦理評估及確認、及對非屬圈購人放棄認購及配售贖餘部分，有洽其他人認購情事等缺失，核違反證券管理法令處新臺幣30萬元罰鍰、及公司糾正。</p> <p>【114.7.22金管證券罰字第1140345704號裁處書、114.7.22金管證券字第11403457041號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增訂違約結案及作業相關規定，以明確作業流程強化內部管理機制，並已加強教育訓練。 2. 已修訂「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開戶暨徵信審核作業程序」，調整專業投資人認定標準。 3. 已修訂商品適合度相關規範，明確境外結構型商品審查作業之合理性、適當性及風險等級評估作業。 4. 已重申詢價圈購及配售作業規範，並加強人員教育訓練。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已改善</p>
<p>金管會於114年2月18日至3月7日對本公司進行資通安全專案檢查缺失，對本公司處以糾正。本次檢查尚有主機系統管理：原廠已停止提供系統更新及漏洞修補服務，未研擬風險補償措施及評估辦理升級或汰換計畫；網路安全控管：辦理防火牆管理作業，有部分欠妥適等缺失事項持續進行改善。</p> <p>【114.10.14金管證券字第1140352885號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相關主機作業系統及資料庫系統已辦理補償措施，後續依評估辦理汰換。 2. 依系統使用網段區隔原則，完成重新檢視並將不符原則之應用系統主機改置於正確之伺服器網段。連線正式環境伺服器以最小授權原則設定以確保網路安全。 	<p>預計115年第4季完成改善</p> <p>預計115年第2季完成改善</p>

註：請詳列遭主管機關處警告(含)以上或罰鍰新臺幣24萬元以上之處分；另併請詳列受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交易所查核發現資訊安全缺失之改善情形。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次別	日期	主要議題
第 7 屆第 17 次董事會	114.01.21	通過向經濟部申請辦理總公司登記所在地地址變更案。
		通過本公司受利害關係人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委託辦理國內及國外期貨交易輔助業務案。
		通過本公司與國泰人壽、國泰世華銀行、國泰產險共同向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集團點數，並分攤費用案。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 113 年度年終獎金、年度特別獎勵金暨長期激勵獎金核給案。
第 7 屆第 18 次董事會	114.03.05	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通過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通過 113 年度財務報表案。
		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簽證報酬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目標案。
		通過本公司與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證券投資暨期貨顧問委託契約案。
		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簽訂資訊系統暨設備人員共用合約書案。
		通過本公司爭取擔任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承銷商，本案屬金控法第 45 條第 1 項之關係人交易案。
		通過本公司向利害關係人「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小樹點（生活）點數案。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第 7 屆第 19 次董事會	114.04.29	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派承認案。
		通過爭取擔任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發行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之輔導銷售財務諮詢顧問案。
		通過修正「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案。
第 7 屆第 20 次董事會	114.05.14	通過 114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通過本公司與國泰人壽、國泰世華銀行、國泰產險、國泰投信等 4

		家子公司共同續向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購「數位互動平台任務牆服務」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月報酬調整案。
第 7 屆第 20 次董事會	114.05.14	通過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案。
		通過本公司向國泰世華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及金融交易額度案。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通過請同意指派本公司之子公司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案。
		通過本公司向利害關係人「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依 113 年度原訂契約採購小樹點交易金額逾新台幣 500 萬元部分案。
第 8 屆第 1 次臨時董事會	114.06.26	通過本公司第 8 屆董事長選舉案。
第 8 屆第 1 次董事會	114.07.17	通過請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通過補派本公司之子公司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案。
第 8 屆第 2 次董事會	114.08.14	通過 114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案。
		通過本公司向國泰世華銀行申請授信額度及金融交易額度案。
		通過本公司擔任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之輔導銷售財務諮詢顧問，重新檢附會計師合理性意見書案。
		通過本公司擔任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承銷商，請授權延長交易期間案。
		通過請同意新設立信義簡易分公司、永和簡易分公司及左營簡易分公司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114-116 年資通系統資通安全評估計畫」案。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第 8 屆第 3 次董事會	114.11.12	通過 114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案。
		通過 114 年催收款項轉銷案。
		通過本公司擔任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承銷商，請授權延長交易期間案。
		通過本公司與國泰人壽、國泰世華銀行、國泰產險共同向利害關係人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採購集團點數(均稱小樹點(生活))，並分攤費用案。
		通過本公司向利害關係人神坊資訊股份有

		<p>限公司採購 115 年度小樹點案。</p> <p>通過本公司與國泰金控暨其子公司共 9 家公司辦理資訊共用，並共同簽署「國泰金控暨子公司資訊共用計畫框架合約書」案。</p> <p>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p> <p>通過訂定本公司 115 年度「資訊安全計畫」暨「法令遵循計畫」案。</p> <p>通過 115 年度本公司內部稽核查核計畫案。</p>
第 8 屆第 4 次董事會	115.02.04	<p>通過本公司董事長 114 年度年終獎金、年度特別獎勵金暨長期激勵獎金核給案。</p> <p>通過訂定本公司「雲端資訊安全政策」暨修訂「資訊安全政策」案</p> <p>通過本公司與國泰金控等 6 家公司共同與 OpenAI, L.L.C. 建立集團層級策略合作，並共同導入企業級生成式 AI 能力與相關顧問支援服務案。</p> <p>通過本公司參與子公司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p>
第 8 屆第 5 次董事會	115.03.10	<p>通過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p> <p>通過 114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p> <p>通過 114 年度財務報表案。</p> <p>通過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p> <p>通過本公司 115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簽證報酬案。</p> <p>通過訂定本公司 115 年度營運目標案。</p> <p>通過本公司與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證券投資暨期貨顧問委託契約案。</p> <p>通過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簽訂資訊系統暨設備人員共用合約書案。</p> <p>通過本公司爭取擔任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承銷商，本案屬金控法第 45 條第 1 項之關係人交易案。</p> <p>通過請同意新設立善化簡易分公司案。</p> <p>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p> <p>通過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暨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p>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p>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5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案。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之主要內容
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註1)	非審計公費 (註2)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辛宥呈	114.01.01~114.12.31	3,211	1,820	5,031	
	郭宇閔					

註1：審計公費係包括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等簽證公費。

註2：非審計公費係包括稅務簽證、資安管理制度維護暨驗證顧問服務、雲端委外查核專案、商標展延規費及移轉訂價報告公費。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0% 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114年3月5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基於相關法律規定會計師輪調之必要，本公司自民國114年起簽證會計師由辛宥呈會計師及郭宇閔會計師，更換為辛宥呈會計師及邵志明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證券商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三十一條第二款第一目之4至第一目之7規定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辛宥呈、邵志明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4年3月5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三十一條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之3目規定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刊印日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無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無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原因 （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 （贖回）金 額
無	—	—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770,000,000	100%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1,952,318	99.99%	無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1,952,318	99.99%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70,000	100%	無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70,000	100%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1,000	100%	無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1,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4年4月15日 單位：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3年4月	10	350,000	3,500,000	350,000	3,500,000	原始投資	—	—
94年2月	10	370,000	3,700,000	370,000	3,700,000	現金增資	—	—
101年7月	12	386,666	3,866,660	386,666	3,866,660	現金增資	—	—
102年8月	10	500,000	5,000,000	398,203	3,982,027	盈餘轉增資	—	—
103年7月	10	500,000	5,000,000	420,000	4,200,000	盈餘轉增資	—	—
103年10月	14	500,000	5,000,000	470,000	4,700,000	現金增資	—	—
104年8月	10	500,000	5,000,000	495,000	4,950,000	盈餘轉增資	—	—
105年8月	10	700,000	7,000,000	533,000	5,330,000	盈餘轉增資	—	—
106年9月	10	700,000	7,000,000	551,000	5,510,000	盈餘轉增資	—	—
107年7月	10	700,000	7,000,000	570,009	5,700,086	盈餘轉增資	—	—
108年8月	10	700,000	7,000,000	600,000	6,000,000	盈餘轉增資	—	—
109年6月	10	1,000,000	10,000,000	650,000	6,500,000	盈餘轉增資	—	—
109年9月	15	1,000,000	10,000,000	730,000	7,300,000	現金增資	—	—
111年6月	10	1,000,000	10,000,000	770,000	7,700,000	盈餘轉增資	—	—

114年4月15日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70,000	230,000	1,000,000	非上市櫃公司

(二) 主要股東名單

單位：仟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770,000	100%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本公司商品、業務及服務之外在環境及其成長階段，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股票股利分派不超過全部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惟得視業務需要、盈餘狀況及相關因素酌予調整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擬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4.09039 元，現金股利總額為新台幣 3,149,601,345 元。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故本項不適用。

(五)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萬分之一至萬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估列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為估列基礎；嗣後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一一四年度估列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543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0 元，與一一四年度擬分配數無重大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不擬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配發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504 仟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0 元，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認列數相同。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無。

三、特別股：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有價證券皆已完成，且本公司近年來獲利成長顯著，效益已顯現。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

- (1) 承銷有價證券
- (2)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3) 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4)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5)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6) 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
- (7) 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
- (8) 有價證券借貸(除中央登錄公債外)
- (9) 財富管理業務-顧問諮詢或金融商品銷售服務
- (10) 財富管理業務-以信託方式接受客戶執行資產配置
- (11) 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複委託、高資產客戶
- (12) 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13) 兼營期貨業務
- (14) 證券業務借貸款項
- (15) 經營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
- (16) 經營自行買賣具證券性質之虛擬通貨業務
- (17) 國際證券業務
- (18) 金錢之信託、有價證券之信託、特定單獨管理運用及委託人指定營運範圍或方法之單獨管理運用
- (19) 其它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2. 營業比重

業務別	114 年度
	營業比重(%)
經紀業務	87.9
自營業務	9.0
承銷業務	2.8
其他	0.3
合計	10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 (1) 完善及提升國泰證券 App 之商品及功能，強化全線上服務體驗。
- (2) 持續開發多元金融商品，如權證、結構型商品等，滿足客戶標準化及客製化投資需求。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14 年全球金融市場在關稅、通膨與地緣政治升溫的挑戰下，展現強韌性與多元成長動能。美國經濟延續穩健表現，S&P 500 指數全年因受惠於 AI 應用深化與科技股領漲，收近 6,900 點再創新高；歐洲市場在能源價格回穩後逐步復甦；亞洲則受惠於供應鏈重組與新興市場消費力提升，呈現亮眼成長。台灣加權股價指數全年上漲逾 25%，收於 28,964 點，日均量達 5,309 億元，再次刷新紀錄。

憑藉全體同仁的努力與創新，國泰證券在變化多端的市場環境中繳出亮眼成績：台股經紀市佔率達 4.41%，穩居市場第五；複委託蟬連十年市佔率第一；全年稅後淨利突破 45 億元，再創歷史新高；客戶數已達 244 萬人，持續擴大普惠金融影響力。

國泰證券在台股定期定額市佔率穩居市場第一，陸續推出「日日扣」、「智慧加減碼」及「單筆申購 100 元」等服務，讓投資更彈性、智慧化。智能語音助理「阿發」提供 24 小時客服支援，讓投資人隨時隨地完成 ETF 首次上市申購，全面提升數位體驗。

更進一步結合集團資源，首創「小樹點定期定額」服務，讓消費累積的點數直接轉化為投資本金，僅需 100 點即可申購超過 260 檔熱門股票與 ETF，結合生活消費與投資理財，打造「存點變存股」新場景，重新塑造點數經濟新風貌。國泰證券持續以創新服務驅動市場變革，引領全民投資邁向智慧新時代。

114 年台灣複委託市場持續成長，全年成交金額突破 10 兆元再創新高，國泰證券複委託全年成交金額突破 2.2 兆元，市佔率達 21.09%，零售市場市佔率更高達 26.4%，大幅領先同業，展現普惠金融的深厚基礎。

以降低投資門檻為核心，我們陸續推出美股定期定額、美股 ETF 手續費超優惠均一價、美股即時碎股交易與最低申購金額只要 1,000 美元的小額債券 App 持續構建一站式跨境投資平台，讓投資人輕鬆便捷的買進全球市場，享受新興產業蓬勃成長的甜美果實並穩健累積資產。

國泰證券本年度在永續金融與責任經營獲多項殊榮，公平待客評比入列前 25% 且連續兩年獲證交所反詐騙評鑑肯定。藉由建構大數據風控系統、升級客服反詐專

線，並推動教育課程深入偏鄉與原民部落，實踐「防詐、阻詐、識詐」，榮獲證交所「卓越獎」肯定。

第 18 屆金鼎獎勇奪「傑出金融創新獎」、「傑出人才培育獎」與「傑出 ESG 永續獎」三大獎項，展現責任金融的深厚基礎與創新能量。此外，亦連續三年入列「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資訊揭露較佳名單」，展現公司治理與責任經營上的持續精進與承諾。未來將持續以責任金融為核心，深化 ESG 商品、數位創新與跨境投資，推進資本市場邁向永續共榮與淨零新篇章。

回顧 114 年，國泰證券在全球市場波動中展現穩健成長，於台股經紀、複委託業務、數位創新均繳出亮眼成績，並獲得永續金融及公平待客等多元獎項肯定，充分實踐普惠金融的初衷。

展望未來，金融體系與全球市場仍持續面臨虛擬資產、地緣政治與供應鏈重塑之變遷。AI 的快速發展除正改變消費者採購行為，並為金融創新注入新動能；從生成式 AI 強化投資研究、智慧客服提升服務體驗，到助力風控法遵及碳排追蹤，皆將重塑每一個證券從業人員的工作模式。我們過去在競爭的產業環境裡，有幸透過數位券商營運模式進行蛻變，期許能夠展翅飛躍，成為最多投資人選擇的 AI 券商。

2. 產品之各種發展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環境之變化及本身之利基，於各種產品發展之情形如下：

(1) 經紀業務：

透過全線上數位引流平台及數位經營模式，強化線上服務體驗，擴大經紀業務規模，並透過一站式服務中心，整合下單及服務需求，增進客戶服務；同時發展複委託、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財管信託、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定期定額買股等商品，滿足投資人多元需求，以增加收入來源；持續提升法人服務質量，提供客製化、差異化平台，增加客戶黏著度。

(2) 自營業務：

慎選權證標的，在風險控管下尋求最大獲益；債券業務方面，依市場狀況審慎布局；自營業務方面，延伸核心套利技術朝多市場、多商品及商品模組化發展，以提升操作收益。

(3) 承銷業務：

完善國泰金融集團共銷平台，擴大大公司承銷接案網絡，並結合國泰金融集團海外布局策略，爭取擔任國內公司債及國際債承銷商機會，增加承銷收入。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二年度及預計投入研究發展支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5 年度(預計)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46,373	43,419	39,495
成長率	7%	10%	8%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 (1) 首創境外結構型商品線上交易
- (2) 首創點數專區及小樹點定期定額扣點業務試辦服務
- (3) 優化線上客服流程，如：首創 PI 專業投資人線上申請服務、複委託幣別開戶等
- (4) 首創 AI 專屬個人推播-「庫存管家」服務
- (5) 建置研究報告專區服務
- (6) 自主研發大數據交易風險控管系統，預警異常交易協助反詐騙

3.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1) 優化證券線上開戶流程及服務
- (2) 優化各項交易及下單功能及服務
- (3) 優化帳務服務
- (4) 優化官網介面及服務
- (5) 優化智能客服功能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以數位經營模式大量開戶，並從客戶需求出發，持續優化數位服務體驗。
- (2) 發展複委託、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OSU)、借券業務、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全權委託、定期定額及結構型商品等多元商品及服務，增加多元收入。
- (3) 擴展國內外機構法人業務，提供國內外法人優質產品、平臺及活動之整合性服務，增加機構法人下單量。
- (4) 強化金融商品發行角色，滿足客戶多元特殊商品需求。
- (5) 導入 AI 應用，提升同仁工作效率，創造客戶新服務體驗。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協力活絡集團數位生態圈，擴大客戶接觸點，整合資源共同獲客。
- (2) 致力打造存股文化，建立長期投資觀念，促進普惠金融發展。
- (3) 運用 AI 助攻數位經營模式，打造無斷點國內外投資平台。
- (4) 持續深化承銷業務，發展專業投行業務。
- (5) 強化金融商品開發與通路合作，打造完善的國內外金融商品平台。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一)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1. 供給方面

在受惠於通膨趨緩、各國進入降息循環，加上 AI 相關應用加速進入商用階段。儘管仍有地緣政治之不確定性，114 年全球資本市場 IPO 表現仍有不錯成長動能。台股初級市場亦同步成長，全年 IPO 件數增加 13%、募資金額增加 92%，創下近 10 年新高。在亞洲資產管理中心相關政策引導下，臺灣資本市場將持續蓬勃發展。

2. 需求方面

在關稅貿易政策高度不確定因素影響下，美國景氣表現仍優於預期，S&P 500 指數高收在 6,846 點。台灣加權股價指數來到 28,964 點，全年台股上市櫃日均量達 5,309 億元，三者皆創歷史新高。國泰證券將延續數位服務之創新，全方位協助客戶把握投資契機。

3. 未來展望

國泰證券在過去數位營運模式的成功蛻變，獲得投資人的肯定，充分實踐普惠金融的初衷。藉由集團資源的有效整合，提供客戶全面性的數位體驗，是我們的核心價值。在未來，以客戶需求為依歸，探索 AI 應用的無限可能，成為投資人心中首選的 AI 券商。

(二) 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

台灣、香港。

(三)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1) 國泰證券作為數位服務先驅並緊扣金融科技趨勢，配合政策推動普惠金融價值，持續擴大平台產品範疇，並透過數位賦能，滿足多元客群需求。
- (2) 國泰證券穩坐複委託市場領航地位，連續十年市佔第一。未來將持續拓展產品專業服務團隊，優化跨境交易體驗，高效滿足客戶海外證券商品與資產配置需求。
- (3) 國泰證券結合集團各子公司資源，透過數位賦能與虛實整合，提供客戶無縫式的全方位金融服務，持續提升客戶黏著度與貢獻度，充分展現跨售經營綜效。

2. 不利因素

- (1) 全球地緣政治以及關稅貿易的不確定性，增加市場波動度，極度考驗券商的風險控管與營運韌性。
- (2) 產業邊界日趨於模糊，科技巨頭與新興虛擬資產平台憑藉大數據優勢加速滲透金融生態圈並重構商業模式。
- (3) AI 應用實際內化於商業模式與客戶服務是商機也是危機，各產業對於關鍵人才的競逐，招募與留任成本大幅提升。另 AI 技術應用蓬勃發展亦帶來負面的資安威脅與詐欺風險。

3. 因應對策：

- (1) 與時俱進調整產品及服務策略，以多元化產品與服務滿足投資人需求，增加收入來源與客戶黏著度。
- (2) 透過國泰金融集團資料共享，強化數據分析量能，服務集團潛在客戶，並攜手集團，推動開放證券加入數位生態圈，觸及更多用戶。
- (3) 攜手集團政策，培養數位人才，提供有力的薪酬與輪調機制。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5年4月15日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5 年 4 月 15 日 (註)
員 工 人 數	行政人員	563	616	612
	營業人員	617	725	735
	合 計	1180	1341	1347
平 均 年 歲		40.22 歲	40.22 歲	40.32 歲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5.1 年	5.1 年	5.0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8%	0.07%	0.22%
	碩 士	26.53%	27.67%	27.62%
	大 專	71.44%	70.54%	70.38%
	高 中	1.95%	1.72%	1.78%
	高 中 以 下	0.00%	0.00%	0.00%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

本公司深信讓員工無後顧之憂，是讓員工能夠安心工作、幸福生活的關鍵要素，因此為全體同仁投保「員工團體保險」，提供保額 90 萬-540 萬，含普通傷病給付、死亡給付（一般 1 倍、意外 2 倍）、殘廢給付、醫療補償金給付及眷屬住院醫療、死亡給付，保費均由本公司全額負擔。除前述福利措施外，本公司另有以下福利內容：

項 目	辦理時間	辦理方式
端午節金	農曆五月	發放節金
中秋節金	農曆八月	發放節金
生日賀禮	每月	統一發放國泰優惠網【小樹點】等值 3000 元
結婚賀禮	不定期	員工或其子女婚嫁：發給津貼
喪葬補助	不定期	員工或其眷屬亡故：發給津貼
子女教育補助金	四、十月	於學期開學後辦理
健行活動	每半年舉辦一次	健行登山
員工旅遊	不定期	員工自行申請費用補助
員工年終禮品	年底	視福委會年度結餘發放禮品或禮券

2. 進修及訓練：

為因應數位化轉型與永續經營的趨勢，本公司以同仁不同職涯階段為基礎，從新進員工、基層同仁、儲備主管到中高階主管，規劃差異化且多元的學習與發展方案，並透過線上與實體課程並行的方式，協助同仁依自身需求選擇適合的學習旅程，強化專業能力、領導力與數位素養。如下說明：

- (1) 結合集團數位轉型的三大核心職能以及學習需求調查結果，持續開辦「培力小學堂」系列課程，內容涵蓋溝通力、問題分析、壓力管理等主題，協助同仁強化思考力、跨部門協作與情緒管理能力。
- (2) 結合數位發展趨勢及金控導入 M365 系統導入，舉辦 AI 系列與工作效率優化課程，如「AI 名人講座、AI 應用工作坊」、「數位種子培育」及「Power Automate 實作工作坊」，期望同仁結合 AI 工具，優化工作流程進而提升工作效率。
- (3) 針對新進同仁舉行為期三天的新人訓課程，內容包含公司制度、願景與核心價值介紹，ESG 發展與企業永續理念並邀請外部講師設計與公司核心目標與價值理念結合之團隊訓練課程。
- (4) 依據主管管理職能缺口，開辦管理系列課程，如「主管共識營」、「發揮教練影響力」、「人才甄選與面談技巧」，精進主管領導力與管理職能。
- (5) 執行新任主管訓及儲備主管培育計劃，完善接班人才機制：
 - ① 運用集團資源，執行新任主管培訓課程，規劃完整訓練課程，協助新任主管完備各項管理職能。
 - ② 規劃儲備主管培育計劃，透過一系列職能精進課程，確保公司具備足夠人才得以永續經營發展。

3. 退休制度：

(1) 撫卹金：員工在職非因公死亡者，給予其遺族撫卹金。

(2) 退休金：員工屆齡退休或依規定自行申請退休者得申請退休，並根據員工到職日，依勞動基準法或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相關規定核發。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 93 年度開業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勞資糾紛。本公司對於員工之福利非常重視，隨時注意主、客觀環境之變動，訂定各項福利措施以滿足員工之需求，且積極與員工溝通，因此尚無發生勞資糾紛。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為提升資訊安全管理水準，本公司致力強化整體資訊安全防護能力，落實對客戶隱私與個人資料之保護，預防與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9 日成立資訊安全部與聘任副總職級擔任資訊安全長，負責資安政策修訂與推動、規劃資訊安全架構藍圖與資訊安全防禦機制、重大資訊安全事件處理、監督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資訊安全宣導與教育訓練、個人資料管理制度推動、聯繫與維護，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推動、聯繫、維護與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作業：

1. 配合金管會推動之「金融資安行動方案」及國泰金控資安藍圖，持續強化資訊安全防護能力，達成安全、便利、營運不中斷的金融服務。
2. 考量資安治理、控制措施、事件處理、預防風險四個面向，完善本公司資訊安全治理框架：

(1) 資安治理

- A. 設有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之資訊安全委員會及個人資料管理委員會，每年定期召開管理會議，呈報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管理作業、內外部議題、資安管理討論或裁示案並每年於董事會呈報前一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
- B. 以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適法性等面向訂定「資訊安全政策」，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於本公司內部網站向全體員工公告施行，表達管理階層支持資訊安全之決心。
- C. 依循法令、法規以及自律規範要求將其落實於內控環境，並維持國際資安認證(ISO 27001:2022)之證書有效性。
- D. 本公司資訊安全部所屬人員每年均接受超過 15 小時資安專業訓練，取得 25 張國際資安證照（如：CISM、CEH、ISO 27001 LA 等相關證照），惟為強化營運韌性，本公司更設有專業證照獎勵制度鼓勵員工進修資安專業領域，全公司業已取得 54 張國際資安證照。

(2) 控制措施

- A. 訂定資訊安全指標並定期審查檢視適切性及目標達成情形。
- B. 每年透過獨立的專業顧問公司執行資訊安全評估作業等必要之強化措施，以能與時俱進、持續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防護能量。

(3) 事件處理

訂定「資訊服務異常暨資安事故通報處理管理辦法」，以即時因應各類資訊安全事件。

(4) 預防風險

- A. 建立 7x24 資安監控中心(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即時掌握資訊安全風險提早進行因應，並定期執行紅隊演練、DDOS 攻擊演練、社交工程演練，強化同仁資訊安全意識。
- B. 加入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F-ISAC)，透過 F-ISAC 的情資分享，達到事前預防、事中偵測處理及事後復原的目的。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重大資訊安全事件；本公司另委請獨立第三方評估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結果尚屬妥適。

七、重要契約

■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軟體維護合約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AP 版資訊授權暨維護合約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財富管理 APP 交易系統資訊授權暨維護合約	
	大州數位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3/11/09~116/11/08	證券經紀業務、自營業務(證、期、權)應用系統	
	百商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9/01~114/08/31	Speedy 系統年度維護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資訊授權暨維護合約	
	三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行動應用交易系統維護合約	
	全曜財經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Cmoney 系統資訊授權	
	全曜財經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雲端控股系統資訊授權	
	數位分類線上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新聞資訊服務合作合約-第二次增補合約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智能客服系統軟體使用授權暨維護合約書	
	臺灣網路認證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TWID 先行簽署服務暨 TWID Portal 系統維護合約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5/12/31	行動 APP 資訊服務暨軟體維護合約	
	台灣馬卡龍科技有限公司	114/01/10~114/12/31	CTI 話務系統維護	
	米萊前進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智能語音系統維護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4/11/01~116/10/31	無紙化系統維護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3/11/01~114/10/31	R6 系統 DB 化軟體維護合約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3/11/01~114/10/31	逐筆主機連線 FEP 系統維護合約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3/05/01~114/04/30	財管系統維護合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軟體維護合約	華經資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11/01~114/10/31	Forcepoint 員工上網閘道防禦系統軟體授權採購合約書	
	全景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113/05/26~115/05/25	開戶契約暨印鑑管理系統維護合約	
	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4/12/31	Oracle 軟硬體標準維護	
	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4/12/31	Oracle 進階高級維護	
	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113/07/01~118/06/30	IBM 服務工作說明書	
	康和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12/10/20~117/10/19	軟體授權採購暨維運服務合約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0/05/01~115/04/30	網路基礎架構服務契約書	
	繹宇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8/01~114/12/31	電子帳單暨電子行銷郵件系統維運	
	三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3/06/01~114/12/31	國泰證券 405 語音系統維運合約	
	三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04/01~116/03/31	國泰綜合證券大量簡訊傳輸服務合約書	
	三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3/10/01~114/12/31	國內證期權洗價系統暨行動智慧下單功能維護合約書	
硬體設備採購合約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3/06/01~114/12/31	權證網資訊服務合約書	
	聚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1/07/01~115/01/31	內湖機房網路服務改善專案採購暨維護合約書	
	聯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12/01~114/11/30	硬體加密器維護合約	
	中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7/01~115/6/30	總、分公司網路設備維護	
軟體授權合約	敦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11/01~115/10/31	敦南機房 EOS 設備汰換與機房網段分區合約書	
	鑄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5/12/31	UiPath RPA 軟體買賣合約	
	全景軟體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4/12/31	憑證安控平台維護	
	雷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3/07/01~114/12/31	電子交易密碼中心系統系統維護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資訊合約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3/06/01~116/05/31	NYSE 即時美股資訊服務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4/04/01~115/03/31	軟體維護合約書 台幣債券管理系統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4/5/29~115/5/29	外匯財務交易系統建置專案合約	

■ Cathay Securities Corporation

Contract Type	Contracting Party	Valid Period	Purpose	Restriction Clause
Software and hardware maintenance contract	Sysjust Co., Ltd.	114/01/01~114/12/31	AP Version Information Authorization and Maintenance Agreement	
	Sysjust Co., Ltd.	114/01/01~114/12/31	Wealth Management APP Trading System Information Authorization and Maintenance Agreement	
	DaCho Digital Co., Ltd.	113/11/09~116/11/08	Securities brokerage business, proprietary (securities, futures, warrant) application system	
	MDBS Digital Technology Co., Ltd.	112/09/01~114/08/31	Maintenance agreement for Speedy_securities system	
	Sysjust Co., Ltd.	114/01/01~114/12/31	Information License and Maintenance Agreement	
	Mitake Information Corp.	114/01/01~114/12/31	Maintenance agreement for Mitake mobile trading system	
	Cmoney Technology Co., Ltd	114/01/01~114/12/31	CMoney System Rental Contract	
	Cmoney Technology Co., Ltd	114/01/01~114/12/31	CMoney Cloud Subscription System Rental Contract	
	Digital Classification Online Co., Ltd.	114/01/01~114/12/31	News Information Service Cooperation Contract-Second Supplementary Contract	
	TPI software Corp.	114/01/01-114/12/31	Intelligent Customer Service System Software License and Maintenance Agreement	
	TAIWAN-CA Inc.	114/01/01~114/12/31	TWID Pre-Signed Service and TWID Portal System Maintenance Agreement	
	Systex Corporation.	114/01/01~115/12/31	Mobile APP Information Service and Software Maintenance Contract	
	Taiwan Macaon-tech .Co	114/01/10~114/12/31	CTI Call Center Telephone Traffic Management System Maintenance Contract	
	Miraieapps Ltd.	114/01/01~114/12/31	Intelligent voice system maintenance contract	
	Syscom Computer Engineering Company.	114/11/01~116/10/31	software maintenance contract_PineReport maintenance contract	
	Syscom Computer Engineering Company.	113/11/01~114/10/31	software maintenance contract_ FES System Maintenance Contract	
	Syscom Computer Engineering Company.	113/11/01~114/10/31	software maintenance contract_ FEP System Maintenance Contract	
	Dimerco Data System Corp.	113/05/01~114/04/30	Financial management system maintenance service	

Contract Type	Contracting Party	Valid Period	Purpose	Restriction Clause
	Fortune Information Systems Corp.	113/11/01~114/10/31	Forcepoint Employee Internet Gateway Defense System Software License Procurement Contract	
	Chang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c.	113/05/26~115/05/25	Contract and Seal Management System for New-opened Accounts	
	Ecloudvalley Digital Technology Co., Ltd.	112/01/01~114/12/31	Oracle Suppot Service Renewal	
	Ecloudvalley Digital Technology Co., Ltd.	112/01/01~114/12/31	Oracle Advance Customer Services	
	IBM Taiwan Corporation	113/7/1~118/6/30	IBM Statement of Work	
	Concord System Management Corp.	112/10/20~117/10/19	Software licensing procurement and maintenance service contract	
	Symphox Information Co., Ltd.	110/05/01~115/04/30	Network Infrastructure Services Agreement	
	EASYUSE DIGITAL TECHNOLOGY CO., LTD.	113/08/01~114/12/31	BillHunter/MailHunter Ultimate Electronic statement and marketing E-mail system	
	Mitake Information Corp.	113/06/01~114/12/31	Cathay Securities 405 Voice System Maintenance and Operation Contract	
	Mitake Information Corp.	114/04/01~116/03/31	Cathay Securities Bulk SMS Transmission Service Agreement	
	Mitake Information Corp.	113/10/01~114/12/31	Domestic Securities and Futures Options Price-Wash System and Mobile Smart Trading Function Maintenance Agreement	
	Systex Corporation.	113/06/01~114/12/31	Warrant Network Information Service Agreement	
Software and hardware maintenance contract	G-Trend Integration Corp.	111/07/01~115/01/31	Procurement and Maintenance Contract for Cathay Sec INC. Data Center Network Service Improvement Project	
	Paysecure Technology Co., Ltd.	111/12/01~114/11/30	Hardware Encryption Maintenance Contract	
	Sanfran Technologies Inc.	113/07/01~115/6/30	Network Equipment Maintenance Contract	
	Stark Technology Inc.	110/11/01~115/10/31	Contract for Replacement of EOS Equipment and Subdivision of Data Center Network Segments in Cathay Sec INC. Dun Nan Data Center	
Software License	Truly Technology Co., Ltd.	114/01/01~115/12/31	UiPath RPA Software License Agreement	

Contract Type	Contracting Party	Valid Period	Purpose	Restriction Clause
contract	Chang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c.	114/01/01~114/12/31	Certificate Security Control Platform Maintenance Contract	
	RAYIN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113/07/01~114/12/31	Electronic Transaction Cryptocenter System System Maintenance Contract	
Information Contract	Systex Corporation.	113/06/01~116/05/31	NYSE real-time US stock information service	
	Dimerco Data System Corp.	114/04/01~115/03/31	Software Maintenance Contract for the TWD and Foreign Currency Bond Management System	
	ARES International Corp.	114/05/29~115/05/29	Foreign exchange financial transaction system construction	

伍、財務狀況、經營結果檢討分析及風險評估事項

一、財務分析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5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14年	113年	112年	111年	110年	
財 務 結 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81.93	76.08	72.65	63.48	77.0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	3,434.21	5,352.46	6,120.81	5,105.40	5,146.68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115.74	120.55	127.04	142.19	121.66
	速動比率	115.57	120.48	126.91	141.96	121.5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	4.88	6.09	4.59	3.04	4.22
	權益報酬率 (%)	23.66	24.06	14.86	10.81	18.03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比率 (%)	64.83	58.52	30.37	21.87	36.53
	稅前純益	70.57	65.46	33.27	21.86	37.27
	純益率 (%)	35.31	35.96	29.92	25.91	32.17
現 金 流 量 (%)	每股盈餘 (元)	5.85	5.42	2.74	1.83	2.86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10.24	-	-	28.5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67.85	53.98	83.00	476.17	299.50
特 殊 規 定 之 比 率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29.71	-	-	39.61	-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	453.43	318.14	265.69	173.84	335.95
	不動產及設備占資產總額比率	1.25	1.29	1.59	2.29	1.40
	包銷總額占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後餘額之比率	5.08	7.85	0.54	0.40	0.15
	融資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107.83	95.39	83.05	51.09	82.76
	融資加計辦理證券業務借貸款項之融通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134.99	95.40	83.09	51.12	82.76
	融券加計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5 款至第 7 款之出借有價證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32.42	31.29	30.22	21.76	27.02
融券及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5 款至第 7 款之出借有價證券總金額，加計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之出借有價證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	243.92	326.98	174.90	89.08	42.58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及設備比率減少，主係不動產及設備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4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3. 負債總額占資本淨值比率增加，主係因應付帳款及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所致。						
4. 包銷總額占營運資金比率減少，主係 114 年度包銷有價證券總額減少所致。						
5. 融資加計辦理證券業務借貸款項之融通總金額占淨值比率增加，主係 114 年度台股指數偏向多頭趨勢居多，使得融資金額增加所致。						
6. 融券及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5 款至第 7 款之出借有價證券總金額，加計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之出借有價證券總金額占淨值比率減少，主係 114 年度台股指數偏向多頭趨勢居多，使得出借部位減少所致。						

註 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時，則不予計算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最近 5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合計數為負數時，即不予計算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二、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 ）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97,950,952	\$ 73,673,834	\$ 24,277,118	33
不動產及設備	553,196	367,757	185,439	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22,505	6,757,466	(1,634,961)	(24)
資產總額	103,626,653	80,799,057	22,827,596	28
流動負債	84,628,741	61,115,010	23,513,731	38
非流動負債	273,519	360,735	(87,216)	(24)
負債總額	84,902,260	61,475,745	23,426,515	38
股 本	7,700,000	7,700,000	-	-
保留盈餘	9,085,819	7,534,238	1,551,581	21
權益總額	18,724,393	19,323,312	(598,919)	(3)

最近兩年度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證券融資款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及設備增加，主要係因設備增加所致。
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所致。
4.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因應付帳款及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所致。
5.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租賃負債減少所致。
6.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14 年度獲利所致。

三、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收 益	\$12,749,048	\$11,615,815	\$ 1,133,233	10
營業費用及支出	(7,756,920)	(7,109,720)	(647,200)	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80,781	394,420	(113,639)	(29)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1,065	139,969	21,096	15
稅前淨利	5,433,974	5,040,484	393,490	8
所得稅費用	(932,654)	(863,677)	(68,977)	8
稅後淨利	4,501,320	4,176,807	324,513	8

最近兩年度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本年度收益較去年度增加，主要係因 114 年度台股日均量及市占率增加所致。
2. 本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較去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子公司收益減少所致。
3. 本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較去年度增加，主要係資訊共用合約收入增加所致。

預期業務目標及其依據，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四、現金流量

(一)最近 2 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4年度	113年度	增 (減) 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10.24	-	10.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7.85	53.98	13.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9.71	-	29.71
分析說明：			
1. 當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時，則不予計算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			
2.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14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二)未來 1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1)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入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量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 2,722,915	\$ 3,829,643	(\$ 3,902,783)	\$ 2,649,775	不適用	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六、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

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轉投資政策	114.12.31 帳面價值	114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國泰期貨(股) 公司	提供期貨經紀 服務	\$ 2,745,452	\$ 222,758	營運狀況良好。	-	-
國泰證券(香港) 有限公司	拓展海外業務	643,585	58,023	2025 年港股、美 股等市場持	強化債券二級 市場業務和	利用有限資源 提升股票交

				<p>續上漲，帶動投資氣氛，以致公司的股票交易量、手續費和服務費收入增加。</p>	<p>依業務性質充分利用速動資金。</p>	<p>易規模、加強 VIP 客戶聯繫，發揮債券交易優勢、拓展 SN 業務，以增加業務收入多元化，持續增加收入。</p>
<p>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p>	<p>拓展海外業務</p>	<p>(111,328)</p>	<p>(14,254)</p>	<p>2025 年上半年美國對全球貿易夥伴發起關稅戰，繼而引發全球股票及債券市場恐慌，造成通膨擔憂升溫，降息預期下降等，共同導致債券市場一度大跌。加上 2025 年底繼美國降息後，美國公債殖利率止跌回升，亦導致債券價格不漲反跌。故本公司債券市場交易總體出現損失</p>	<p>2026 年 2 月 28 日中東爆發戰爭，燃油價格飆升推升全球市場通膨預期持續升溫，債券價格持續下跌。未來應密切追蹤戰局發展及國際金融市場環境，尤其是美國整體經濟數據和聯準會新一屆領導人的貨幣政策取向，爭取在市場較佳時機進行債券投資，賺取債券波動性利差收入以提升收益。</p>	<p>追蹤觀察潛在債券投資標的，密切關注中東戰局發展態勢，於市場震盪走勢中，爭取在中東戰局明朗或者美國公債殖利率反彈至階段性高點的時機進行美元債券的投資，並視情況分批次增加投資部位，以賺取債券波動性利差收入。</p>

七、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

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信用交易業務，主要係賺取融資利差，受利率變動之影響不大；債券業務方面因利率因素變動引發之市場風險，本公司評估市場風險對本公司之影響，訂定部位授權額度及風險值限額，並經由停損點進行控管。本公司已配合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利率變化對公司所造成之風險。
2. 本公司承作以外幣計價之金融商品方面因匯率因素變動引發之市場風險，除審慎評估匯率之影響程度外，有關新業務新商品的開辦，均秉持適當之風險管理辦法與安控措施，以有效將匯率變動之影響程度控制在可接受之範圍內。
3. 對利率、匯率變動之風險衡量採定期計算市場風險 VaR 值，以本公司淨值之 4.2% 為市場風險限額並輔以壓力測試定期進行檢視。此外，自營、承銷業務均訂定交易額度及停損限額，將本公司市場風險界定在公司能承受水準以內。
4.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99% 信心水準一日 VaR 值為 7,722 萬，VaR/VaR Limit 為 9.51% (VaR Limit 設定為 8.12 億，為本公司 113 年底淨值之 4.2%)，114

年全年度，日風險值最高為 17,814 萬，仍屬淨值 2.8% 以內之低度風險區間。

5. 通貨膨脹年增率對本公司部位損益並無直接影響，間接影響則可由前述利率、匯率之管理機制因應。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本公司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部份。
2. 證券經紀業務之融資券自辦信用交易業務、不限用途款項借貸等客戶向本公司融資、融通部份，目前向國內金融機構洽可短期放款資金足以支應需求；國際證券業務分公司之借貸款項業務客戶向本公司融通部分，亦與國內金融機構洽外幣可短期放款之資金或結購外匯等方式支應；融券部份本公司除維持一定之安全庫存外亦向證金公司開轉融通戶，以解決券源缺口之交割風險。此外，本公司訂有「融資融券業務管理辦法」、「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作業細則」、「國際證券業務借貸款項作業程序」等作為管理之依據。
3. 關於衍生性商品交易業務，均以主管機關法令所核准之衍生性商品交易種類為限。本公司亦訂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交易額度管理辦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經營策略及作業準則」及相關交易管理辦法進行控管。針對交易對象訂定交易額度加以管理，主

要係依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訂定授權額度，並進行部位每日市價評估，且採取必要的停損措施。

4. 為建立專業形象，本公司將持續依據不同的客戶需求，提供客戶多樣化的商品選擇。同時藉由動態避險部位操作以降低公司風險，並增加獲利來源。在嚴謹的風險管理機制下以及在可承受風險水準前提下提升公司獲利。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將配合主管機關的開放政策，研發讓投資人更易投資及客製化之金融商品；本公司為金融服務業，故研發費用不適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業務推動之同時會隨時搜集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設有專責法務室(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會計等相關專業單位提供適法性與影響性評估，規劃相關因應措施，在遵循法令之前提下，亦同時評估對財務面之影響。
2. 主管機關持續開放各項法規、政策及證券、期貨等相關金融商品，增加證券商經營業務及商品範疇，促進市場自由化與多元化發展，使證券商提早因應國際化之變局。本公司亦積極參與各種新業務、新商品之承作與發行，不僅拓展業務項目及範圍，更提昇公司業務經營績效，創造獲利機會。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

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因應金融科技快速發展、金融服務創新開放，資安威脅日益嚴峻，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9 日成立資訊安全部負責資訊安全管理作業推動，每年定期舉辦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社交工程演練、資安事件應變演練等，以提升員工資安意識；另每年進行各項資訊安全檢測、紅隊演練及 DDOS 攻擊演練等，持續強化資安防護能力。另經委請獨立第三方評估於 114 年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結果尚屬妥適，114 大不利影響之的資訊安全事件。
2. 隨著科技改變與數位金融之快速發展所帶來的資通安全風險，本公司已制定完善 資安風險評估、因應措施及管理程序，並透過資訊安全與營運持續之相關國際標準管理框架之驗證，確保提升本公司之資安韌性。另隨著雲端服務之廣泛應用，本公司於 114 年導入國際標準「ISO27017 雲端服務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確保本公司之雲端服務符合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之資訊安全管理標準。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因資訊與網路快速發展，其新聞媒體與社群網絡易造成聲譽風險。聲譽風險乃因經營的負面事項，不論事情是否屬實，而可能導致客戶基礎縮小、收益減少、致須承擔龐大的訴訟費用，或其他可能損失的風險。

2. 為有效管理與防範聲譽風險事件造成利害關係人之負面觀感，降低對品牌聲譽之損害，促進本公司之健全經營，本公司已訂立「聲譽風險管理準則」作為管理之依據。以各單位為聲譽風險管理之基本執行單位，密切監控相關資訊，建立完整通報機制，並及時處理相關事件。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

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

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

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

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4 年 12 月 31 日資本適足率為 430%。

八、其他重要事項

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民國 114 年度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218號3樓、4樓、7樓

電話：(02)2326-9888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 順 裕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0 日

115.3.10 勤審 11502413 號

受文者：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為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 114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在重大方面是否合理表示意見。

說明：

貴公司民國 114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業經 貴公司管理當局編製完成，並出具聲明書表示前述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民國 114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 114 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本會計師認為在所有重大方面尚屬合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辛

卓

會計師

邵

志

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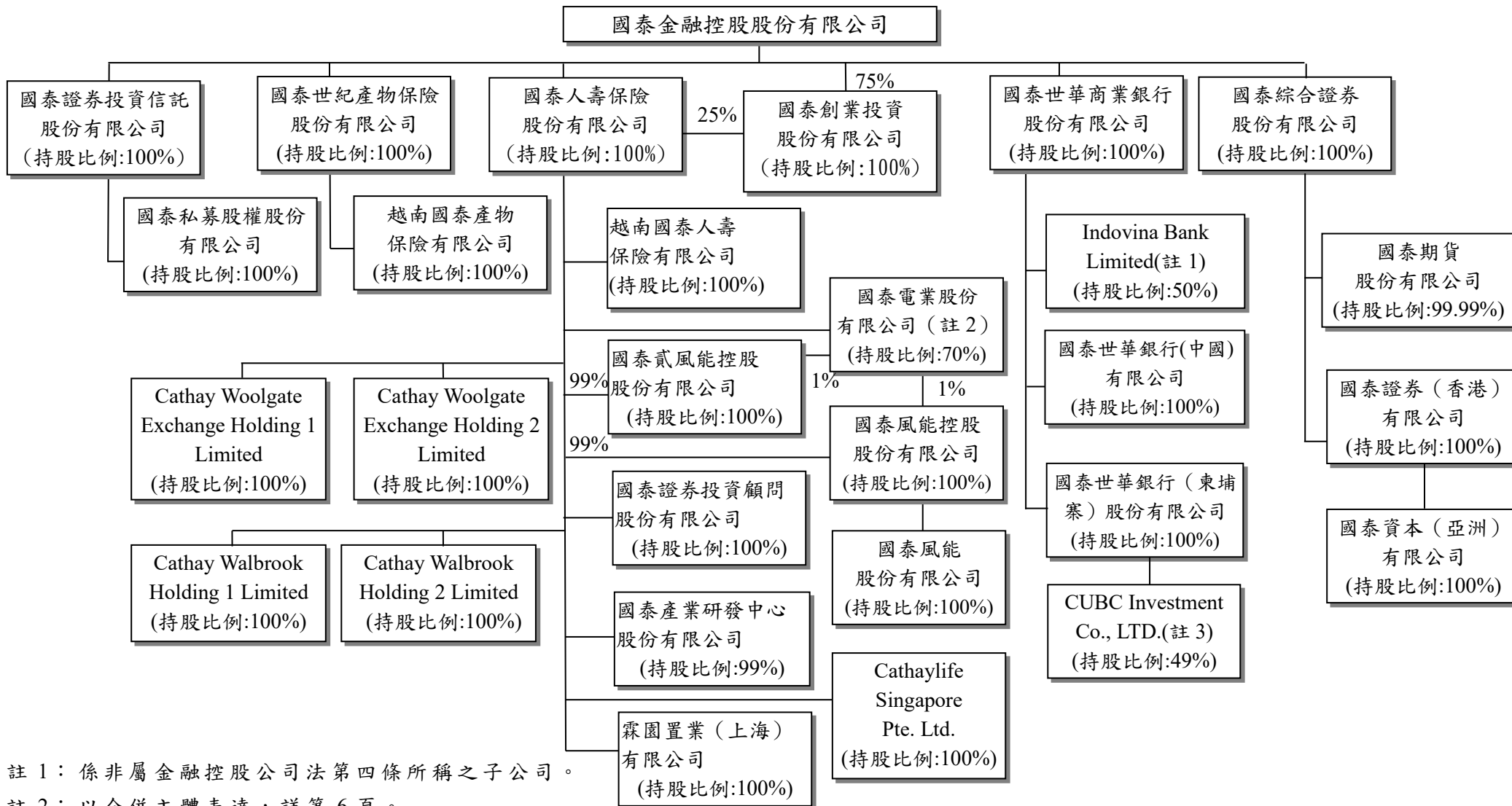
明

呈

明



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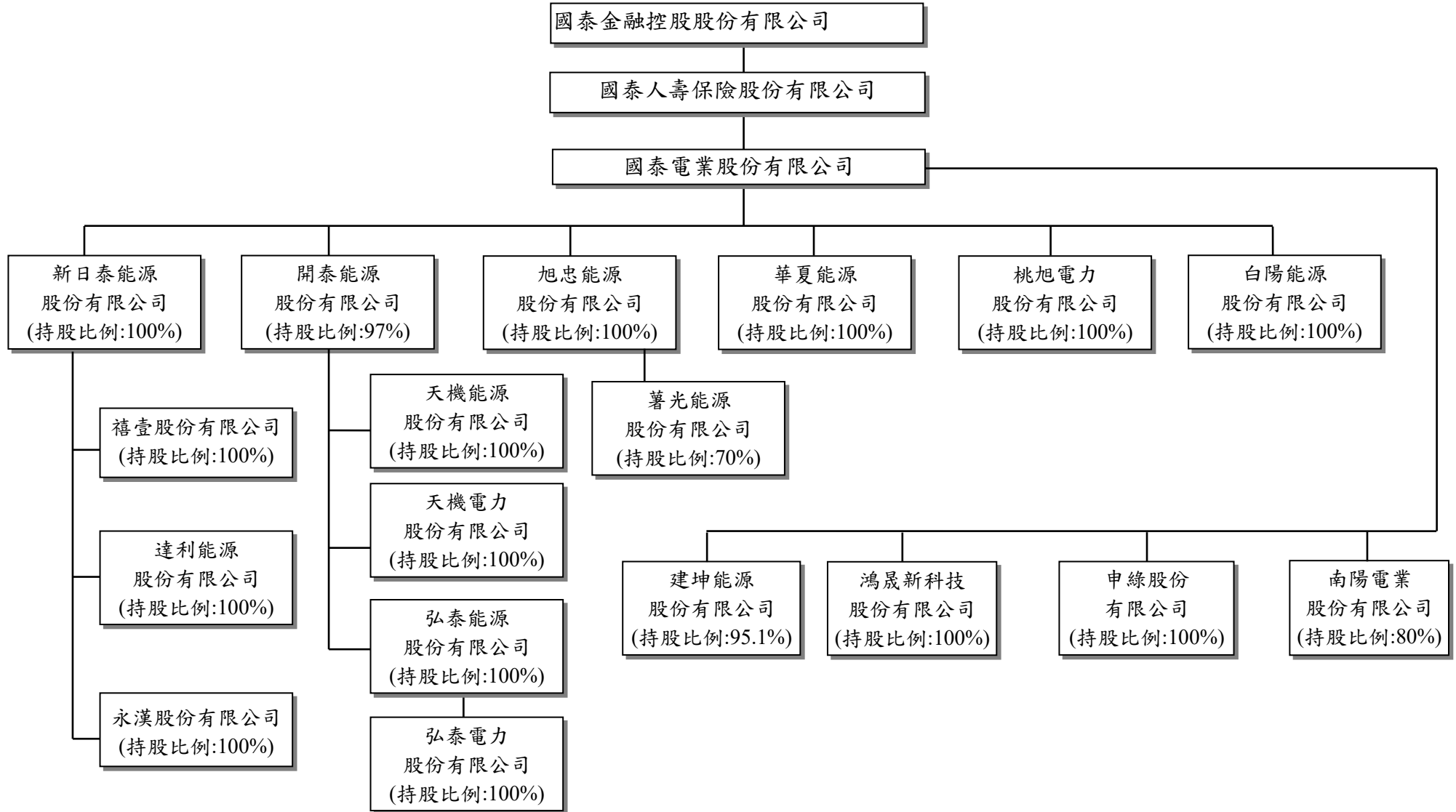


註 1：係非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條所稱之子公司。

註 2：以合併主體表達，詳第 6 頁。

註 3：國泰世華銀行（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CUBC Investment Co., LTD. 49% 股權，並透過與其餘股東代理協議，實質控制其營運及董事會之組成，且對其享有 100% 經濟利益，故列為國泰世華銀行（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企業組織圖 (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0.12.31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 162,025,102	金融控股業務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1.10.23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63,515,274	人身保險業務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1.04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7 號	128,220,970	商業銀行業務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2.07.19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2,000,000	財產保險業務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3.05.12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218 號 3 樓、4 樓、7 樓	7,700,000	證券業務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04.10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7 樓	5,181,730	創業投資業務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89.02.1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9 號 6 樓	1,500,000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1.11.25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108 號 6 樓	300,000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110.01.08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69 號 7 樓	4,500,000	不動產相關業務
國泰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2.12.28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5 段 213 號 5 樓之 1	21,31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國泰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112.12.29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5 段 213 號 5 樓之 1	15,909,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國泰貳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4.10.08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1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01.03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3,703,770	能源技術服務業
旭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5.03.29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1,00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華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7.05.28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2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桃旭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07.08.08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125,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白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4.09.1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65,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鴻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4.2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5,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申綠股份有限公司	110.06.1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1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南陽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05.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94,556	能源技術服務業
薯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0.10.19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5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5.10.2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1,50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禧壹股份有限公司	104.12.1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70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達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3.11.28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40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永漢股份有限公司	102.04.09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25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4.09.2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 1,00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天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3.12.3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1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天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06.12.2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40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4.12.3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15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弘泰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07.01.02	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科技路 5 號 5 樓	50,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建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3.04.17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0 樓	13,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113.06.05	16 Raffles Quay#19-01, Hong Leong Building, Singapore	975,840	控股公司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	101.08.15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張楊路 828-838 號華都大廈 3F 餐飲-2 部位 306 室	7,223,435	自有辦公物業出租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96.11.21	9th Floor, 46-48-50 Pham Hong Thai Street, 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20,370,930	人身保險業務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103.07.30	IFC 5, St. Helier, Jersey, JE1 1ST	22,258,333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103.07.30	IFC 5, St. Helier, Jersey, JE1 1ST	224,832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104.03.31	IFC 5, St. Helier, Jersey, JE1 1ST	10,189,090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104.03.31	IFC 5, St. Helier, Jersey, JE1 1ST	536,268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99.11.02	6th floor, 46-48-50 Pham Hong Thai Street, 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845,585	財產保險業務
Indovina Bank Limited	79.11.21	97A Nguyen Van Troi Street Ward 11, Phu Nhuan Dist., HCMC, Vietnam	7,823,375	銀行業務
國泰世華銀行（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	82.07.05	No.48, Samdach Pan Street (St.214), Sangkat Boeung Raing, Khan Daun Penh,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3,020,769	銀行業務
CUBC Investment Co., LTD.	101.08.14	No.68, Samdach Pan Street (St.214), Sangkat Boeung Raing, Khan Daun Penh,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48,580	投資業務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107.9.3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環路 1366 號富士康大廈 8 樓 01-03 單元、15 樓 01 單元及 04B 單元	\$ 14,377,562	銀行業務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82.12.29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19 樓、335 號 10 樓	819,600	期貨業務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96.3.22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29 號華人行 10 樓 1001 室	1,108,244	證券相關業務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109.2.24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28 號祥豐大廈 17 樓 B 室	3,875	投資業務
國泰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106.11.1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39 號 6 樓	150,000	私募股權業務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推 定 原 因	名 稱 或 姓 名 (註 1)	持 有 股 份 (註 2)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無							

註 1：屬法人股東相同者，填法人名稱；自然人股東相同者，填自然人姓名。自然人股東僅填寫推定原因、姓名及持有股份。

註 2：持有股份係填入股東對控制公司之持股資料。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蔡 宏 圖	55,761,083	0.34%
	副 董 事 長	蔡 宗 翰 (佳誼實業代表人)	65,157,991	0.40%
	董 事	蔡 鎮 球	671,289	0.004%
	董 事	仲 躋 偉 (佳誼實業代表人)	65,157,991	0.40%
	董 事	蔡 宗 諺 (震昇實業代表人)	36,639,978	0.23%
	董 事	郭 明 鑑 (財團法人國泰世華銀行文教基金會代表人)	6,600,740	0.04%
	董 事	熊 明 河 (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基金會代表人)	1,026,537	0.006%
	董 事	李 長 庚 (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基金會代表人)	1,026,537	0.006%
	獨 立 董 事	王 儷 玲	-	-
	獨 立 董 事	吳 當 傑	-	-
	獨 立 董 事	余 佩 佩	-	-
	獨 立 董 事	郭 政 弘	-	-
	獨 立 董 事	王 煒	-	-
總 經 理	李 長 庚	380,112	0.002%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熊 明 河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副 董 事 長	李 長 庚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董 事	蔡 宗 翰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董 事	蔡 宗 諺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董 事	朱 中 強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董 事	劉 上 旗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董 事	林 昭 廷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董 事	王 怡 聰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獨 立 董 事	王 儷 玲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獨 立 董 事	吳 當 傑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獨 立 董 事	余 佩 佩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常 駐 監 察 人	蔡 志 英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監 察 人	林 志 明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監 察 人	李 永 振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監 察 人	蔡 漢 章 (國泰金控代表人)	6,351,527,395	100%	
總 經 理	劉 上 旗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郭 明 鑑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副 董 事 長	蔡 宗 翰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常 務 董 事 / 獨 立 董 事	吳 當 傑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常 務 董 事	李 偉 正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常 務 董 事	鄧 崇 儀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董 事	蔡 宗 憲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董 事	仲 躋 偉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董 事	陳 漢 國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董 事	陳 晏 如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董 事	程 淑 芬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董 事	吳 建 興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董 事	孫 至 德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董 事	蔡 翔 馨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獨 立 董 事	王 儷 玲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獨 立 董 事	郭 政 弘 (國泰金控代表人)	12,822,096,953	100%	
總 經 理	鄧 崇 儀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蔡 鎮 球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董 事	許 嘉 元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董 事	張 發 得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董 事	呂 祖 堯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董 事	余 志 一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董 事	蔡 宗 憲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董 事	陳 萬 祥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獨立董事	吳 當 傑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獨立董事	余 佩 佩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常駐監察人	柳 進 興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監 察 人	許 作 興 (國泰金控代表人)	200,000,000	100%
總 經 理	陳 萬 祥	-	-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莊 順 裕 (國泰金控代表人)	770,000,000	100%
	董 事	周 冠 成 (國泰金控代表人)	770,000,000	100%
	董 事	柳 進 興 (國泰金控代表人)	770,000,000	100%
	董 事	鄭 有 欽 (國泰金控代表人)	770,000,000	100%
	董 事	羅 壯 豪 (國泰金控代表人)	770,000,000	100%
	獨立董事	吳 當 傑 (國泰金控代表人)	770,000,000	100%
	獨立董事	余 佩 佩 (國泰金控代表人)	770,000,000	100%
	監 察 人	洪 大 慶 (國泰金控代表人)	770,000,000	100%
	監 察 人	傅 伯 昇 (國泰金控代表人)	770,000,000	100%
	總 經 理	周 冠 成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張 仁 和 (國泰金控代表人)	388,629,746	75%
	董 事	李 鼎 倫 (國泰金控代表人)	388,629,746	75%
	董 事	陳 晏 如 (國泰金控代表人)	388,629,746	75%
	董 事	蔡 宗 男 (國泰金控代表人)	388,629,746	75%
	董 事	胡 全 彥 (國泰金控代表人)	388,629,746	75%
	監 察 人	莊 順 裕	-	-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張 仁 和	-	-
	董 事 長	李 偉 正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董 事	郭 明 鑑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董 事	李 長 庚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董 事	張 雍 川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董 事	蔡 宜 芳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劉 上 旗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監 察 人	洪 瑞 鴻 (國泰金控代表人)	150,000,000	100%
	總 經 理	張 雍 川	-	-
	董 事 長	王 怡 聰 (國泰人壽代表人)	30,000,000	100%
	董 事	林 啟 超 (國泰人壽代表人)	30,000,000	100%
	董 事	張 翔 菘 (國泰人壽代表人)	30,000,000	100%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吳 俊 宏 (國泰人壽代表人)	30,000,000	100%
	董 事	黃 若 蘭 (國泰人壽代表人)	30,000,000	100%
	監 察 人	李 瑋 琪 (國泰人壽代表人)	30,000,000	100%
	總 經 理	黃 若 蘭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張 仁 和	-	-
	董 事	郭 文 鎧 (國泰人壽代表人)	445,500,000	99%
	董 事	石 敏 宏	-	-
	監 察 人	鄭 旭 峯	-	-
	總 經 理	-	-	-
國泰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李 瑋 琪 (國泰人壽代表人)	2,109,690,000	99%
	董 事	楊 華 新 (國泰人壽代表人)	2,109,690,000	99%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21,310,000	1%
	董 事	黃 紹 洲	-	-
	監 察 人	陳 俊 捷	-	-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國泰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李 瑋 琪 (國泰風能控股代表人)	1,590,900,000	100%
	董 事	楊 華 新 (國泰風能控股代表人)	1,590,900,000	100%
	董 事	胡 全 彥 (國泰風能控股代表人)	1,590,9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風能控股代表人)	1,590,900,000	100%
	監 察 人	陳 俊 捷 (國泰風能控股代表人)	1,590,9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國泰貳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李 瑋 琪 (國泰人壽代表人)	990,000	99%
	董 事	楊 華 新 (國泰人壽代表人)	990,000	99%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10,000	1%
	董 事	黃 紹 洲	-	-
	監 察 人	陳 俊 捷	-	-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三井工程代表人)	111,113,100	3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人壽代表人)	259,263,900	70%
	董 事	林 顯 崇 (國泰人壽代表人)	259,263,900	7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	-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旭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100,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100,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100,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國泰電業代表人)	100,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華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2,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2,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2,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國泰電業代表人)	2,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桃旭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12,5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12,5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12,5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國泰電業代表人)	12,5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白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6,5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6,5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6,5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國泰電業代表人)	6,5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鴻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5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5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5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國泰電業代表人)	5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申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1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1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1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國泰電業代表人)	1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南陽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7,564,480	8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7,564,480	80%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7,564,480	8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	-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薯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旭忠能源代表人)	3,500,000	70%
	董 事	林 治 邦 (旭忠能源代表人)	3,500,000	70%
	董 事	黃 昶 閔 (旭忠能源代表人)	3,500,000	7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	-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150,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150,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150,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國泰電業代表人)	150,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禧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70,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70,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70,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70,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達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40,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40,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40,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40,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永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25,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25,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25,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新日泰能源代表人)	25,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97,000,000	97%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97,000,000	97%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97,000,000	97%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	-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天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開泰能源代表人)	1,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開泰能源代表人)	1,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開泰能源代表人)	1,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開泰能源代表人)	1,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天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開泰能源代表人)	40,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開泰能源代表人)	40,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開泰能源代表人)	40,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開泰能源代表人)	40,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開泰能源代表人)	15,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開泰能源代表人)	15,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開泰能源代表人)	15,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開泰能源代表人)	15,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弘泰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弘泰能源代表人)	5,000,000	100%
	董 事	林 治 邦 (弘泰能源代表人)	5,000,000	100%
	董 事	黃 昶 閔 (弘泰能源代表人)	5,000,000	10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弘泰能源代表人)	5,000,000	10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建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葉 大 嘉 (國泰電業代表人)	1,236,300	95.10%
	董 事	林 治 邦 (國泰電業代表人)	1,236,300	95.10%
	董 事	黃 昶 閔 (國泰電業代表人)	1,236,300	95.10%
	監 察 人	黃 國 益	1,236,300	95.10%
	總 經 理	林 治 邦	-	-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董 事 長	洪 大 慶 (國泰人壽代表人)	975,840	100%
	董 事	蔡 宜 芳 (國泰人壽代表人)	975,840	100%
	董 事	陳 錦 瑞 (Tan Kim Swee Bernard) (國泰人壽代表人)	975,840	100%
	總 經 理	洪 大 慶	-	100%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郭 文 鎧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董 事	李 瑋 琪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董 事	石 敏 宏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監 察 人	鄭 旭 峯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總 經 理	-	-	-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吳 俊 宏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副 董 事 長	胡 榮 新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董 事	吳 方 興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監 察 人	張 克 聞 (國泰人壽代表人)	-	100%
	總 經 理	吳 方 興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執行董事	郭文鎧（國泰人壽代表人）	468,636,300	100%
	董 事	李鼎倫（國泰人壽代表人）	468,636,300	100%
	董 事	石敏宏（國泰人壽代表人）	468,636,300	100%
	總 經 理	-	-	-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執行董事	郭文鎧（國泰人壽代表人）	4,733,700	100%
	董 事	簡怡慧（國泰人壽代表人）	4,733,700	100%
	董 事	石敏宏（國泰人壽代表人）	4,733,700	100%
	總 經 理	-	-	-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執行董事	郭文鎧（國泰人壽代表人）	213,750,000	100%
	董 事	鄭旭峯（國泰人壽代表人）	213,750,000	100%
	董 事	李鼎倫（國泰人壽代表人）	213,750,000	100%
	總 經 理	-	-	-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執行董事	郭文鎧（國泰人壽代表人）	11,250,000	100%
	董 事	鄭旭峯（國泰人壽代表人）	11,250,000	100%
	董 事	石敏宏（國泰人壽代表人）	11,250,000	100%
	總 經 理	-	-	-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陳謹洲（國泰產險代表人）	-	100%
	董 事	明一青（國泰產險代表人）	-	100%
	董 事	林秋瑞（國泰產險代表人）	-	100%
	總 經 理	明一青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Indovina Bank Limited	董 事 長	Nguyen Anh Tuan (Vietinbank 代表人)	-	50%
	副 董 事 長	李 明 賢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50%
	董 事	苗 華 本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50%
	董 事	Tran Thi Hong Anh (Vietinbank 代表人)	-	50%
	董 事	Pham Bao Khue (Vietinbank 代表人)	-	50%
	總 經 理	張 從 征 (代理)	-	-
國泰世華銀行(柬埔寨)股份有 限公司	董 事 長	鄧 崇 儀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100,000,000	100%
	董 事	孫 至 德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100,000,000	100%
	董 事	王 志 峰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100,000,000	100%
	董 事	苗 華 本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100,000,000	100%
	董 事	葉 展 皓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100,000,000	100%
	獨 立 董 事	鄭 戊 水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100,000,000	100%
	獨 立 董 事	夏 昌 權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100,000,000	100%
總 經 理	葉 展 皓	-	-	
CUBC Investment Co., LTD.	董 事	葉 展 皓 (國泰世華銀行(柬埔寨)代表人)	-	49%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周 衛 華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100%
	董 事	李 子 明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100%
	董 事	鄧 崇 儀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100%
	董 事	彭 昱 興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100%
	獨 立 董 事	梅 建 中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100%
	獨 立 董 事	謝 伯 蒼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100%
	獨 立 董 事	唐 斌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100%
	監 事	蔡 翔 馨 (國泰世華銀行代表人)	-	100%
	總 經 理	李 子 明	-	-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續）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周 冠 成 （國泰證券代表人）	81,952,318	99.99%
	董 事	邱 如 萍 （國泰證券代表人）	81,952,318	99.99%
	董 事	郭 昭 貴 （國泰證券代表人）	81,952,318	99.99%
	董 事	羅 壯 豪 （國泰證券代表人）	81,952,318	99.99%
	董 事	黃 凱 琳 （國泰證券代表人）	81,952,318	99.99%
	監 察 人 總 經 理	李 玉 梅 黃 凱 琳	- -	- -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 事 總 經 理	陳 計 伍 （國泰證券代表人）	-	100%
	董 事	趙 行 健 （國泰證券代表人）	-	100%
	董 事	黃 議 瑋 （國泰證券代表人）	-	100%
	總 經 理	-	-	-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執 行 董 事	陳 計 伍 （國泰證券（香港）代表人）	-	100%
	董 事	吳 居 旺 （國泰證券（香港）代表人）	-	100%
	總 經 理	-	-	-
國泰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李 偉 正 （國泰投信代表人）	15,000,000	100%
	董 事	吳 淑 盈 （國泰投信代表人）	15,000,000	100%
	董 事	郭 明 鑑 （國泰投信代表人）	15,000,000	100%
	董 事	張 雍 川 （國泰投信代表人）	15,000,000	100%
	董 事	胡 全 彥 （國泰投信代表人）	15,000,000	100%
	監 察 人 總 經 理	蔡 宜 芳 （國泰投信代表人） 胡 全 彥	15,000,000 -	100% -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所 在 地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業利益(損失) /淨收益(損失)	本 期 稅 前 (損) 益	所 得 稅 (費 用) 利 益	本 期 稅 後 (損) 益	每 股 盈 餘 (元)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 162,025,102	\$1,143,762,309	\$ 215,475,801	\$ 928,286,508	註 1	\$ 110,029,205	\$ 106,839,960	\$ 301,960	\$ 107,141,920	\$ 7.0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63,515,274	8,990,938,207	8,241,908,910	749,029,297	\$ 736,420,169	48,409,687	50,754,480	5,820,800	56,575,280	8.91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28,220,970	4,929,453,085	4,609,597,194	319,855,891	註 1	112,994,566	51,849,233	(8,841,000)	43,008,233	3.35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2,000,000	79,070,346	59,042,918	20,027,428	30,422,456	4,406,246	4,414,141	(659,263)	3,754,878	18.77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7,700,000	103,626,653	84,902,260	18,724,393	12,749,048	4,992,128	5,433,974	(932,654)	4,501,320	5.85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5,181,730	8,172,012	119,662	8,052,350	1,932,717	1,859,561	1,870,630	35,181	1,905,811	3.68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500,000	7,367,827	2,091,056	5,276,771	6,351,797	3,581,642	3,024,983	(637,418)	2,387,565	15.92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300,000	764,884	89,446	675,438	444,875	165,951	165,970	(32,977)	132,993	4.43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4,500,000	5,518,679	1,329,045	4,189,634	(7,339)	(70,359)	(55,230)	11,046	(44,184)	(0.10)
國泰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21,310,000	20,673,487	344	20,673,143	-	(3,855)	(505,133)	(76)	(505,209)	(9.44)
國泰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5,909,000	52,634,406	37,362,567	15,271,839	-	(380,449)	(505,910)	-	(505,910)	(14.15)
國泰貳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0,000	9,994	-	9,994	1	(6)	(6)	-	(6)	(0.13)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3,703,770	4,880,735	836,880	4,043,855	126	(60,087)	214,264	-	214,264	0.58
旭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000,000	5,735,283	4,588,506	1,146,777	657,930	201,389	115,661	(22,863)	92,798	0.93
華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20,000	76,680	53,791	22,889	12,318	3,148	1,640	(328)	1,312	0.66
桃旭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25,000	703,621	567,071	136,550	52,098	19,333	12,223	(2,445)	9,778	0.78
白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65,000	205,873	127,569	78,304	30,754	12,240	9,020	(1,804)	7,216	1.11
鴻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5,000	50,968	51,180	(212)	-	(178)	(1,008)	-	(1,008)	(2.02)
申綠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00	197	12,683	(12,486)	-	(177)	(443)	-	(443)	(44.32)
南陽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94,556	584,757	476,804	107,953	41,198	21,126	14,916	(3,044)	11,872	1.26
薯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50,000	76,052	23,918	52,134	7,799	2,259	2,406	(481)	1,925	0.38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500,000	1,615,771	3,980	1,611,791	-	(517)	67,494	(559)	66,935	0.45
禧壹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700,000	1,948,862	1,191,309	757,553	222,896	66,965	39,446	(7,889)	31,557	0.45
達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400,000	991,714	553,814	437,900	128,482	39,884	27,421	(5,484)	21,937	0.55
永漢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250,000	596,426	324,721	271,705	75,044	22,646	16,810	(3,362)	13,448	0.54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000,000	1,074,522	180	1,074,342	-	(737)	39,303	(918)	38,385	0.38
天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0,000	39,026	26,038	12,988	7,097	2,299	1,703	(340)	1,363	1.36
天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400,000	1,953,259	1,533,628	419,631	179,325	44,049	7,003	(1,400)	5,603	0.14
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50,000	782,726	585,378	197,348	111,533	39,900	33,073	(5,324)	27,749	1.85
弘泰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50,000	226,796	165,207	61,589	33,585	12,243	8,063	(1,612)	6,451	1.29
建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3,000	12,951	50	12,901	-	(88)	(73)	-	(73)	(0.28)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	新 加 坡	975,840	29,760,008	28,944,794	815,214	1,571,823	(98,516)	(98,516)	-	(98,516)	-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所 在 地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業利益(損失) /淨收益(損失)	本 期 稅 前 (損) 益	所 得 稅 (費 用) 利 益	本 期 稅 後 (損) 益	每 股 盈 餘 (元)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	中 國	\$ 7,223,435	\$ 8,789,392	\$ 568,743	\$ 8,220,649	(\$ 212,837)	(\$ 255,642)	(\$ 255,642)	\$ 54,601	(\$ 201,041)	\$ -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越 南	20,370,930	43,763,816	16,305,472	27,458,344	6,048,841	2,042,175	2,054,042	(354,334)	1,699,708	-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英屬澤西島	22,258,333	23,252,732	259	23,252,473	1,664,490	1,526,091	1,539,890	-	1,539,890	-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英屬澤西島	224,832	227,201	682	226,519	16,509	14,030	14,169	-	14,169	-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英屬澤西島	10,189,090	17,519,351	13,556,859	3,962,492	1,441,047	409,944	454,346	(237,693)	216,653	-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英屬澤西島	536,268	916,816	723,294	193,522	75,551	19,182	21,519	(12,330)	9,189	-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越 南	845,585	1,520,709	830,444	690,265	479,565	10,352	10,582	(1,844)	8,738	-
Indovina Bank Limited	越 南	7,823,375	154,029,417	144,423,102	9,606,315	註 1	2,244,424	1,249,051	(245,945)	1,003,106	-
國泰世華銀行(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註 2)	東 埔 寨	3,020,769	18,917,133	15,427,258	3,489,875	註 1	809,173	47,434	(35,791)	11,643	0.12
CUBC Investment Co., LTD.	東 埔 寨	48,580	55,580	1,079	54,501	註 1	6,036	5,356	(1,071)	4,285	-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 國	14,377,562	102,540,297	84,668,024	17,872,273	註 1	1,486,255	286,155	(51,731)	234,424	-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819,600	30,060,076	27,314,366	2,745,710	535,187	(81,178)	274,005	(51,226)	222,779	2.72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1,108,244	1,420,525	776,940	643,585	232,920	69,489	58,023	-	58,023	-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香 港	3,875	195,175	306,503	(111,328)	13,146	(14,480)	(14,254)	-	(14,254)	-
國泰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150,000	159,128	13,438	145,690	56,152	11,121	4,838	(2,307)	2,531	0.17

註 1：該等公司因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其財務報表無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項目，故僅揭露淨收益。

註 2：國泰世華銀行(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以合併主體表達。

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概述

一、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一)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控股業務。
- (二)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人身保險業務。
- (三)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業銀行業務。
- (四)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產保險業務。
- (五)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業務。
- (六)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創業投資業務。
- (七)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 (八)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 (九) 國泰產業研發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不動產相關業務。
- (十) 國泰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一) 國泰風能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二) 國泰貳風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三) 國泰電業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四) 旭忠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五) 華夏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六) 桃旭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七) 白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八) 鴻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十九) 申綠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 南陽電業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一) 薯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二)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三) 禧壹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四) 達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五) 永漢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六)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七) 天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八) 天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二十九) 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三十) 弘泰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三十一) 建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能源技術服務業。
- (三十二) Cathaylife Singapore Pte. Ltd.：控股公司。
- (三十三)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自有辦公物業出租。
- (三十四)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人身保險業務。
- (三十五)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 (三十六)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 (三十七)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 (三十八)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 (三十九)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財產保險業務。
- (四十) Indovina Bank Limited：銀行業務。
- (四十一) 國泰世華銀行（柬埔寨）股份有限公司：銀行業務。
- (四十二) CUBC Investment Co., LTD.：投資業務。
- (四十三) 國泰世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銀行業務。
- (四十四)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業務。
- (四十五)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證券相關業務。
- (四十六) 國泰資本（亞洲）有限公司：投資業務。
- (四十七) 國泰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私募股權業務。

二、整體關係企業往來分工之情形：

(一) 共同業務推廣行為

為強化集團競爭力與提昇經營綜效，本公司結合銀行、保險及證券等多樣化金融業務，架構起一個產品線完整的金融服務平台，藉由遍佈全台超過 700 處營業據點與 25,000 名專業銷售人員，提供客戶全方位理財及一站購足的金融服務。

(二) 資訊交互運用

本公司為提供客戶整體多元化之金融理財商品與服務，已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個人資料保護法」、「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自律規範」及金管會訂定之相關函令等之規定，訂定「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各子公司間共同行銷契約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間業務資料與客戶資料保密協定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保密措施共同聲明」、「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策略溝通行銷處對子公司行銷業務之監理作業辦法」及「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料倉儲管理要點」、「國泰金控暨子公司資料共享管理政策」、「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各子公司間資料共享管理辦法」等相關管理規範，並提供客戶退場機制，務求於合法與安全的環境下，交互運用客戶資料，提供客戶完整多元的金融理財商品與服務。

(三) 共同營業設備或場所

為落實一站購足之全方位金融服務目標，持續於法令核准範圍內，拓展子公司間產品跨售。

1. 國泰世華銀行除以兼營保險代理進行壽險產品銷售之外，並於所有營業據點辦理證券及產險共同行銷業務。
2. 國泰人壽於所有營業據點辦理銀行及產險共同行銷業務。

(四) 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及金額

本公司對於子公司間共同業務推廣行為之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係依業務性質採直接歸屬或其他合理方式分攤各相對交易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114年度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218號3樓、4樓、7樓

電話：(02)2326-9888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 順 裕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1 0 日

115.3.10 勤審 11502297 號

受文者：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為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 114 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在重大方面是否合理表示意見。

說明：

貴公司民國 114 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 貴公司管理當局編製完成，並出具聲明書表示前述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民國 114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 114 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本會計師認為在所有重大方面尚屬合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辛

卓宥呈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姓名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	770,000,000 股	100%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總經理	莊順裕 周冠成 柳進興 鄭有欽 羅壯豪 吳當傑 余佩佩 傅伯昇 洪大慶 周冠成	

註：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款項			備註
進(銷)貨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無														

註1：若有預收(付)款情形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2：表列科目無法適用者，得自行調整；如因行業特性無表列科目者免填。

財產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型 (取得 或處分)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或 付款條件	價款收付 情形	處分損益 (註 1)	交易對象 為控制公 司之原因	前次移轉資料 (註 2)				交易決定 方式 (註 3)	價格決定 之參考 依據	取得或處 分之目的 及使用情 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 有 人	與 公 司 關 係	移轉日期	金 額				
無															

註 1：取得財產者免列。

註 2：(1)取得財產者，應列示控制公司原始取得資料；處分財產者，應列示從屬公司原始取得資料。

(2)「與公司關係」欄應說明所有人與從屬公司及其與控制公司間關係。

(3)前次移轉交易之相對人如為關係人者，應於同一欄位再加列示該關係人之前次移轉資料。

註 3：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資金融通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型 (貸與或 借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 總額	融通期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擔保品		交易決定 方式(註1)	提列備抵 呆帳情形 (註2)
							名稱	金額		
無										

註1：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註2：資金借入者免列。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形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名稱	座落地點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註 1)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註 2)
無										

註 1：應說明性質屬資本租賃或營業租賃。

註 2：如有其他權利設定，例如地上權、典權、地役權等應加註明。

背書保證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背書保證原因	提供擔保品為保證者			解除保證責任或收回擔保品之條件或日期	財務報表已認列或有損失之金額	違反所訂相關作業規範之情形
	金 額	占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名 稱	數 量	價 值			
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登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索引

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於搜尋欄中輸入本公司股票代碼 000888，點選財務報表，即可閱覽本公司一一四年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莊順裕

